

兴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〇二一年三月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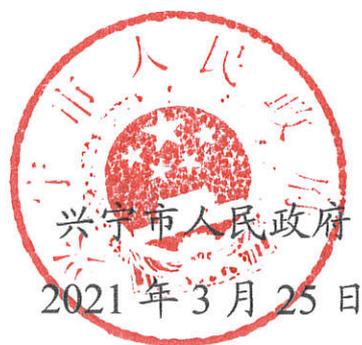
# 兴宁市人民政府文件

兴市府〔2021〕8号

## 兴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兴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府直属和省、梅属驻兴各单位：

《兴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市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委各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人武部，市法院、市检察院，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

---

兴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5日印发

---

# 目 录

第一篇 立足新阶段，明晰振兴发展新方向 .....	7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环境形势 .....	7
第一节 发展基础 .....	8
第二节 存在问题 .....	16
第三节 发展形势 .....	17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2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23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24
第三节 战略定位 .....	25
第四节 发展目标 .....	27
第二篇 开启新征程，擘画振兴发展新蓝图 .....	33
第一章 加快振兴实体经济 .....	33
第一节 优化提升产业发展平台 .....	33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	36
第三节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	38
第四节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 .....	39
第二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	45
第一节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	45
第二节 培育企业创新主体 .....	47
第三节 优化科技创新环境 .....	47
第四节 建设创新人才队伍 .....	48

第三章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	50
第一节	优化城乡发展空间布局	50
第二节	推动城区扩容提质	52
第三节	建设美丽小城镇	53
第四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55
第一节	推进富民兴村产业发展	55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57
第三节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59
第四节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60
第五节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60
第五章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62
第一节	畅通内外循环渠道	62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63
第三节	全面促进消费	63
第六章	提升基础设施水平	65
第一节	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65
第二节	建设现代能源保障体系	66
第三节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体系	66
第四节	完善环保基础设施建设	68
第五节	建设智慧兴宁	69
第七章	筑牢绿色生态屏障	72
第一节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	72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73
第三节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	75
第四节	共建绿色家园	75
第八章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77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77
第二节	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	78
第三节	建设健康兴宁	79
第四节	建设文化强市	81
第五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83
第九章	深入推进改革开放	87
第一节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87
第二节	服务融入“双区”建设	87
第三节	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89
第十章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90
第一节	全面建设法治兴宁	90
第二节	构建大社会治理体系	91
第三节	提升建设平安兴宁	92
第四节	提升现代化治理水平	93
第三篇	完善新机制，提供振兴发展新保障	95
第一章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95
第二章	优化规划实施机制	95
第一节	加强规划衔接	95

第二节 强化政策引导 .....	96
第三节 组织落实规划 .....	96
第三章 强化规划实施支撑 .....	97
第一节 全力招商引资 .....	97
第二节 积极争取上级支持 .....	97
第三节 科学谋划重大项目 .....	98
第四节 提升要素支撑能力 .....	99
第四章 加强规划监督考核 .....	100
第一节 加强评估检查 .....	100
第二节 广泛调动公众参与 .....	100
附件：兴宁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	101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省、梅州市实现新阶段新目标的关键时期，是我市发挥后发优势、加快振兴发展、打造“工贸新城·智慧兴宁”的攻坚时期。制定“十四五”时期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意义重大。本规划纲要根据《中共兴宁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明确政府工作重点，规范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战略性、纲领性、综合性规划，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

## **第一篇 立足新阶段，明晰振兴发展新方向**

###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环境形势**

“十三五”期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三期叠加”的国内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进入“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我市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未来五年前景可期。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我市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国家促进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和省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两大政策，积极融入省“一核一带一区”和梅州“五星争辉”发展格局，努力构建“一城一廊一带”、“工贸新城·智慧兴宁”发展格局，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较好基础。

### 1. 经济实力稳步增强。

全市生产总值(GDP)由2015年的153.37亿元增至2020年的179.17亿元，平均增速3.1%；人均GDP由2015年的15591元（按常住人口）增至2020年的17953元，年均增长2.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85.09亿元增加到101.33亿元，年均增长6.9%；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45.97亿元，平均增速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不断提高。

2. 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2015年的27.0:25.2:47.8调整为2020年的28.9:15.0:56.1。以文化旅游产业为引领的第三产业蓬勃发展。“十三五”期间，神光山森林公园顺利通过国家4A级景区复核验收，月形山乡村旅游区成功创建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景区内的花

灯楼荣获吉尼斯世界纪录“世界最大灯笼型建筑”称号。2020年，全市旅游总收入达10.9亿元。互联网产业方兴未艾，高规格承办2019、2020梅州互联网大会，启动互联网产业园建设，获评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目前注册的互联网商家1337家。支柱产业快速发展，2020年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食品药品产业、纺织工业实现工业总产值35.6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73.6%。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的配套基础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完成污水处理厂、220KV变电站、自来水专管工程、垃圾中转站、安置区首期等工程，园区内“六横六纵”市政道路基本形成，2020年园区工业总产值28.36亿元、税收1.11亿元。特色现代农业蓬勃发展，丝苗米、梅州柚、兴宁鸽、单枞茶、油茶实现规模发展，粮食年产量达29.51万吨，袁隆平院士的“华南双季超级稻”、丝苗米“19香”年亩产量均创世界纪录，丝苗米产业园入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兴宁鸽”入选2020年第一批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2020年农业总产值82.71亿元。

**3. 科技创新能力增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成效明显，“十三五”期间，建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个、国家备案众创空间2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4个（省级6个，梅州市级18个）、企业技术中心4个（省级1个、梅州市级3个）、星创天地4个（国家级2个，省级2个）、企业院士专家工

作站 1 家、博士工作站 1 个、技术创新专业镇 3 个（省级 2 个，市级 1 个）、省级众创空间试点单位 4 个、省级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基地）2 家。企业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能力大幅提升，先后获得省级科技奖励 2 项，梅州市级科技奖励 23 项，县级科技奖励 42 项。高新技术产业对经济支撑作用愈加明显，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总产值 13.34 亿元，上缴税收 0.41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比例达到 38%。产学研合作全面推进，全市有 6 个专业镇、35 家企业与 21 家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促成合作项目 28 项。

**4. 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十三五”以来，以中心城区、中心镇为主阵地的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高标准推动南部新城建设，亲水公园一期等配套工程建成使用，市区建成区总面积 28.29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41.47%。交通路网建设日臻完善，梅龙高铁兴宁段开工建设，全市高速、国省、县、乡、村公路里程合计 3104.705 公里，公路密度为 139.8 公里/百平方公里。水利工程建设取得新成效，完成望江狮水闸重建、山区五市中小河流治理、污水处理厂扩容等工程建设，实现省定贫困村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成功创建“广东卫生城市”，获省“县级文明城市”提名。乡村振兴阔步前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扎实推进，“万企帮万村”、“千村示范、万村整

治”行动取得良好成效，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5. 生态建设成效明显。**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大力实施南粤水更清行动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完成合水水库、和山岩水库两个县级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饮用水源和地表水达标率 100%；开展“五清”“四乱”专项行动，省考断面考核点水洋断面水质达到Ⅲ类标准；城乡环境综合与修复（PPP）项目扎实推进。狠抓大气污染防治，推进燃煤锅炉改用清洁能源，开展电子元件制造、表面涂装、家具制造、造纸行业整治，完成对金雁电工、云山汽车等 6 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统筹秸秆焚烧、垃圾禁烧、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空气质量优良率优于梅州市考核目标要求。推动土壤污染治理，落实企业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严格落实转移联单制度，确保全市危险废物得到有效处置；开展非煤矿山整治，对全市 25 家非煤矿山开展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加大矿山治理复绿工作力度，积极创建绿色矿山，有效推进大坪历史废弃矿山治理项目、铁山嶂矿山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顺利开展；建立严格的农用地土壤环境保护制度，实施重金属污染稻田修复试验及应用示范，全市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十三五”以来，累计完成碳汇造林 9.12 万亩，森林抚育 103.02 万亩，完善提升生态景观林带 4298 亩、乡村绿化美化省级示范点 33 个，全市森林覆盖率达 67.03%。节能减排成效显著，单位 GDP 能耗下降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均

完成省下达目标。顺利通过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

**6. 民生福祉不断改善。**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11168户27654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58个省定贫困村全部出列。民生支出占五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84.83%。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教育方面，完成南部新城3所新学校（幼儿园、小学、中学）建设，完成市一小、市二小、南新小学、汉芬小学和黄岭小学扩建工程，共增加学位15010个；全市幼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从92.8%提高到98.3%；义务教育毛入学率达100%，“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覆盖率达到1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从96.9%提高到98.5%，普通高中优质学位从91.2%提高至100%；教育系统所属2所中职学校完成整合，兴宁技工学校升级为高级技工学校，中职学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98%以上；成功创建成“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市（县）”。医疗方面，实施经济欠发达地区乡镇卫生院“五个一”设备装备计划、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卫生两基示范镇”创建项目，市第五人民医院建成投入使用，乡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大幅提高；实施市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市中医医院迁建等项目，公立医院服务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深化医疗保障领域改革，形成了“基本医疗保险+补充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实现覆盖

城乡、保障全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胜利。文化体育方面，市图书馆评“国家一级馆”工作顺利通过省评估定级专家组的评估验收；“一村一文化活动中心”成功创建为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全市20个镇（街道）均建有综合文化站，文化站设置率100%，其中3个被评为省特级站；公共服务平台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加快振兴足球工作步伐，推进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完成了4个社区体育公园和明珠体育公园健身路径的升级，完成香港赛马会足球场等288块足球场地建设和大坝里体育场升级改造。军民融合发展成效明显，连续8次获评“省双拥模范城”。“法治兴宁”和“平安兴宁”建设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工作持续稳定向好。

**7. 改革开放持续深化。**全面完成党政机构改革，基本完成乡镇街道体制改革，“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精简37.47%，承诺办理时限提速63.89%。“数字政府”建设扎实推进，最多跑一次率99.14%，时限压减率达到94.28%，平均跑动次数0.32次，即办件占比96.19%，网上办结率79.3%，我市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水平不断提升。全面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商事制度改革取得成效，推动涉企行政审批事项实施“证照分离”改革；持续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实现企业设立登记0.5个工作日，企业开办零费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扎实推进，落实诚信“红黑名单”制度，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

管。国有企业改革、财政金融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农村综合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顺利推进。贯彻落实国家、广东省和梅州市关于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积极搭建对外交流平台，畅通大项目绿色通道，强化公共服务，确保重点项目及时落地，在外资政策、外资业务资质和牌照、标准化、政府采购、投融资等方面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企业服务环境。全面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支持广州实现“四个出新出彩”，与粤港澳大湾区合作交流日趋紧密。

**专栏 1：兴宁市“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	2015 年 基期数	“十三五” 规划目标		“十三五” 完成情况		属性
			规划 目标值	年均 增长 (%)	2020 年 完成值	年均 增长 (%)	
<b>一、经济发展</b>							
1	地区生产总值 (GDP) (亿元)	153.37	204	6	179.17	3.1	预期性
2	人均 GDP (元)	15500	20258	5.5	17953	2.6	预期性
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101.5	102	--	102.1	--	预期性
4	第三产业增加值比 重 (%)	47.85	48	--	56.1	--	导向性
5	一般预算财政收入 (亿元)	10.01	13.4	6	10.34	0.62	预期性
6	每百万人口发明专 利授权量 (件)	5.28	8	8.7	8	8.7	预期性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 (亿元)	85.09	137.04	10	101.33	6.9	预期性
8	进出口总额 (亿美 元)	1.14	1.32	3	0.85	-5.7	预期性
9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 资 (亿元)	85.11	137.07	10	84.5	1.1	预期性

10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38.23	50	--	41.47	--	预期性
11	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 GDP 比例 (%)	0.5	0.8	--	完成		预期性
12	旅游总收入 (亿元)	20.17	50.19	20	12.7	4.6	预期性
<b>二、社会发展</b>							
13	基本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	57.58	65	--	58.07	0.17	预期性
1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0650	30343	8	28124	6.28	预期性
1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3487	19928	8.1	19278	7.18	预期性
1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19	3.5 以内	--	2.45	--	预期性
17	城镇新增就业岗位累计 (万人)	0.53	3.13	4.3	0.36	-6.41	预期性
18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5	98	--	98.5	--	预期性
19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9	100	--	97.67	--	约束性
20	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率 (%)	59	65	--	66	1.4	约束性
21	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率 (%)	100	100	--	100	--	约束性
22	常住人口 (万人)	98.55	98.81	--	99.83	--	约束性
23	人口自然增长率	6.73	8.3	--	4.03	--	约束性
<b>三、资源环境</b>							
24	万元 GDP 能耗 (万吨标煤)	0.3526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完成		约束性
25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	143	111	--	完成		约束性
26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3.5328	3.1149	--	3.1149	0	约束性
27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	95.5	98	--	96	--	约束性
28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	100	--	约束性
29	二氧化硫 (吨)	3600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完成		约束性

30	化学需氧量（吨）	13000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508.47	--	约束性
31	氮氧化物（吨）	7300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完成		约束性
32	氨氮（吨）	1600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30.64	--	约束性
33	森林覆盖率（%）	67.62	68	--	67.03	-0.11	约束性
34	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18.86	19	0.15	24.55	6.03	预期性

##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十三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一定成绩，同时仍面临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

**1. 县域经济依然薄弱。**经济堆头小，人均 GDP 在梅州靠后。农业方面，产业标准化、集约化水平不高，农产品以初加工为主，精深加工滞后，附加值低；产业链条延伸不充分，与旅游、教育、文化、健康养老等产业的功能互补和深度融合还有待挖掘。工业方面，仍以传统产业居多，产业链短、集聚度低，产品缺乏竞争力；新兴产业发展缓慢，缺少大项目、好项目支撑；创新水平低，高新技术企业仅占梅州市总数的 10.48%。第三产业发展不平衡，主要以消费性服务业为主，生产服务业、基础性服务业和公共性服务业发展滞后。

**2. 公共服务有待完善。**民生领域历史欠账较多，教育、医疗、文体等社会事业投入还不够大，城乡配套完善、公共服务水平与群众期望还有差距。减税降费等减收因素增多，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增长，收支矛盾突出。

**3. 要素吸引保障能力低。**资金、土地、人才等要素供给

不足；交通、通信、能源、环保等基础设施仍然薄弱；一些政府部门工作人员思想解放的水平、担当作为的精神、一抓到底的劲头、依法行政的能力、崇商重企的意识仍需提高，营商环境和干部队伍的本领与发达地区还有较大差距。

**4. 资源环境约束加剧。**我市地处广东省北部生态发展区，资源环境刚性约束大，保护与发展双重压力叠加。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库容告急，存在安全隐患。土地资源管控严格，水田指标紧缺，落实耕地占补平衡难度大，受用地规模指标制约，特别是由于林地、土地报批手续繁杂、周期长，项目建设审批等诸多要素制约限制，严重影响基础设施和重点产业项目落地建设。

### 第三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度演化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局起步相互交融，我市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发生复杂而深刻的重大变化，经济社会发展将仍处于爬坡过坎、后发追赶的关键阶段，机遇和挑战并存。

#### 1. 国际形势

**——新机遇：**一是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发生深刻变化，我国逐步走向世界舞台中央，为兴宁市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共享全球化成果提供了保障。二是世界各国对科技制高点的争夺进入白热化阶段，第四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由酝酿期

进入爆发期，随着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发展，正在掀起第四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推动人类社会迈向智能时代，为兴宁市加快新旧动能转化、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提供了契机。**三是**“一带一路”国际合作不断深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进程明显加快，为兴宁市进一步扩大开放水平提供了条件。

**——新挑战：**一是全球经济增长持续乏力，萨默斯的“长期经济停滞”观点逐渐成为对世界经济增长前景的主流看法。国际贸易摩擦长期化倾向明显，进一步加剧了投资者和消费者的审慎倾向，增加了我市外资引进压力。**二是**美国对我国全方位遏制可能成为常态，各种外部风险或将更加直接影响我国经济平稳发展，特别是中美贸易战对我市纺织、玩具等行业带来巨大冲击，给兴宁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三是**国际经济秩序竞争日趋激烈，发达经济体着力推动国际经贸规则重构，试图将我国孤立于国际分工新格局之外，虽然新形势下经济全球化以及推动市场更加开放的全球贸易发展趋势没有改变，但其中体现出的全覆盖、宽领域、高标准和广区域四大特点和对域外国家的强排他性，不仅将产生贸易转移效应，加速出口型制造企业向海外转移，而且还将加大国内制度法规调整压力。这些势必将对兴宁市制造业发展及其产品出口构成严峻挑战。**四是**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世界范围内蔓延，给经济全球化发展带来深刻影响，这将很大程度改变世界人民的生产生活方式。为兴宁满足人

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带来很大影响。

## 2. 国内形势

**——新机遇：**一是我国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基础和条件进一步坚实，为兴宁市深挖国内强大市场潜力、保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二是**国家部署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持续提升，为兴宁市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打造“工贸新城·智慧兴宁”注入了强劲动力。**三是**我国拥有全世界人数最多的中等收入群体和增长最快的消费市场，内需市场潜力巨大，在各项消费政策“组合拳”的刺激下，未来一段时期，消费升级的趋势将继续强化，居民消费仍将保持平稳增长，为兴宁市深挖内需潜力，畅通消费升级与有效投资良性循环，更好发挥区域副中心的引领带动作用提供了有利条件。**四是**国家正在构建国内循环为主，国内国际互促双循环新格局，加大对“两新一重”基础设施建设，并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为我市加快构建现代化水利、交通、5G等基础设施提供了重大发展机遇。**五是**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为我市破解城乡二元化结构、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提供了重要契机。

**——新挑战：**一是我国仍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

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且近两年制造业经济效益增速有所下滑，受环保强约束制约、产能过剩压力较大、中美贸易战冲击等因素影响，制造业投资增速也有所减弱，金融、生态等重点领域风险仍在存在，给兴宁市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带来不确定性。二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仍未根本扭转，人民群众实现美好生活的制约短板日益突出，应对公共突发事件体制机制仍不健全，给兴宁市继续保持社会发展活力提升了难度。三是我国实施京津冀经济区、长三角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黄河生态经济带等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各地区所处的区域经济发展格局和发展理念面临巨大变化，地区之间围绕中高端产业的建设和人才等高端要素的竞争愈演愈烈，给兴宁市抢抓产业升级窗口期、培育发展新动能增加了困难。

### 3. 省市形势

——**新机遇**：一是省内深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充分利用好国家给予的政策优势，促进深港澳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高效便捷流通，携手港澳和广州等湾区城市，共建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这为兴宁市承接“双区建设”辐射带动提供了契机。二是广东省委省政府提出构建“一核一带一区”战略，加快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全面实施以功能区为

引领的区域发展新战略，形成由珠三角核心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发展格局。这将为兴宁市立足生态发展功能定位，差异化布局交通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和产业项目，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提供有力政策支撑。同时，梅州加快构建“五星争辉”区域发展新格局，兴宁市属于新的经济增长之星范围，主要任务是着力打造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深度一体化发展的经济增长极，这为兴宁市推动产城联动，加快城市扩容提质，提升城市发展注入新动能。

**三是**广东坚持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为核心战略，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潮正蓬勃兴起，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领域的融合发展，为兴宁市培育发展高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供了有利条件。

**四是**国家、省不断加大对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扶持力度，省委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动我省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广东省贯彻落实〈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为兴宁加快苏区振兴发展提供有力政策支撑。

**——新挑战：**

**一是**区域竞争日益激烈。为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粤东西北各市和周边省份的邻粤市县开启抢人大战和招商大战，出台各类优惠政策吸引产业落户，我市势必会在产业布局和招商引资等方面与上述地区产生激烈的竞争关系。

**二是**环境资源约束趋紧。作为岭南重要生态屏障，不

仅受到生态红线、环境容量、土地占补平衡等制约，而且还要完成逐年趋紧的节能减排任务，面临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双重压力。三是高铁经济加速兴宁发展。兴宁即将进入“高铁时代”，在给兴宁带来巨大发展机遇的同时，随着人流物流资金流的加快流通，兴宁面临的竞争压力与日俱增，兴宁必须加快振兴发展步伐，不断提高自身影响力和吸引力，更好地迎接挑战。

**综合判断：**与以往相比，“十四五”时期我市面临形势更加错综复杂，总体来看机遇大于挑战，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面对发展大势的深刻变化，我们既要有足够的战略担当，以更积极的姿态服务于全省、全市大局；又要保持战略定力，应对好各种风险挑战，把握发展规律，抢抓发展机遇，以改革创新思维，推动兴宁苏区振兴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央、省、梅州市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化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抢抓“双区”建设、“双城”联动、进一步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等重大机遇，深化实施梅州“123456”和“五星争辉”思路举措，积极参与构建“5311”绿色产业体系，推进乡村振兴，争当梅州“五星争辉”最亮最大的“一颗星”，全力构建“一城一廊一带”发展格局，建设“工贸新城·智慧兴宁”，争

当梅州生态经济发展主力军，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擘画兴宁发展新蓝图。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稳中求进，创新发展。**充分把握好稳和进之间的关系，在保持经济稳定增长前提下，将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通过制度创新、技术创新、文化创新、业态创新等方式，培育发展新动能，为产业结构调整、工贸新城建设提供支撑，推动经济升级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强化生态保护和建设，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提高宜业宜居宜游承载能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遵循“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原则，坚持走集约高效、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新型工业化与新型城镇化道路，推动发展方式向绿色发展转型，在高水平保护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协调是转型发展的基本途径，统筹推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增强发展协调性和整体性。补齐城镇化进程中的短板弱项，提升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深入对接省、梅州市发展规划，注重跨市县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建设协调联动，参与构建更具活力的区域发展新格局。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

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全面深化改革，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坚持“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利用好梅州市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梅州市综保区、无水港，引导企业拓展市场；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发挥比较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坚持民生优先，共享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目标不断取得新进展，深入推进法治兴宁、平安兴宁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坚持系统观念，高质量发展。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坚决服从服务国家、省、梅州市发展大局，坚持全市一盘棋，更好发挥各级各方面积极性，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粤港澳大湾区康养旅游目的地。**以客家文化和生态资源为基础，开发森林康养、中药材种植、药膳美食等产业，布

局培育医疗养生产业，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和周边地区的文旅交流合作，以玫崇湖温泉度假小镇、广东明珠健康养生城、广东明珠养生山城、客天下·熙和湾花灯文化特色小镇等养生保健特色平台为依托，积极承接大湾区其他大城市人群的休闲度假和健康养老需求，打造集文旅康养于一体的山水生态旅游城市、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康养地”。

**粤闽赣边区商贸物流中心。**发挥粤闽赣边区域性陆路交通枢纽和商品集散地的优势，加强与中国（梅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和梅州综合保税区联动发展，着力建设苏区产业园仓储物流中心、广东供销天兴冷链物流中心等重要载体平台，利用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的契机，加快“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全力打造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

**粤东北地区特色工业城市。**立足生态发展区定位，抢抓“双区”建设和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等重大机遇，以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水口工业园区为主要载体平台，大力发展自身资源型产业，推动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努力争当梅州生态发展主力军。依托现有工业发展基础，重点培育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打造粤东北 5G 新基建产业制造基地，培育发展高端智能装备、新材料、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绿色食品、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入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链，形成同一产业链、不同价值链的产业分

工，促进工业振兴发展。

**梅州市副中心城市。**大力提升中心城区的城市发展能级，促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培育总部经济，大力发展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提高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增强对经济发展和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的支撑能力，建设区域政治文化中心。

####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党的十九大作出了到二〇三五年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安排。展望二〇三五年，我市经济实力、绿色发展能力、综合竞争力将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显著增加，科技创新能力得到较大提升；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兴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基本建成现代文明社会，人民群众思想道德、文明素养显著提高，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更加协调，建成教育强市、健康兴宁和更高水平的平安兴宁；基本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格局，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总体形成，美丽兴宁基本建成；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人民生活更加美好更为宽裕，人均生产总值达

到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研判未来发展趋势和兴宁发展条件，今后五年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稳步提高，经济发展速度高于梅州市平均水平。全市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6.5%，人均主要经济指标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的差距明显缩小。“工贸新城”建设取得新进展，机电、工艺、酿酒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装备制造、食品药品、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主导带动作用更加明显，互联网产业培育成为新的经济增长极，到 2025 年三次产业结构调整调整为 20:25:55。

“智慧兴宁”建设取得新成效，区域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明显提升。

**——城乡融合发展呈现新面貌。**建成梅龙高铁兴宁南站综合枢纽客运站场，融入珠三角 1.5 小时交通圈，城乡公路网络通达水平进一步提升，“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智慧城市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成果显著，全面进入 5G 时代。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更加完善。

“微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中心城区进一步提质扩容，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 46.47% 以上。乡村振兴

成效显著，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城乡发展水平、公共服务水平差距不断缩小。

——**生态建设形成新优势**。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成为普遍实践，生产、生态、生活空间比例更加科学合理。城乡环保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100%，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高，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加快形成，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污染物减排指标。森林覆盖率达到67.12%，耕地保有量保持稳定，空气、水体、土壤等环境质量主要指标处于全省领先。优质的生态产品供给明显提高，生态涵养发展带建设取得丰硕成果。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深入贯彻中央、省和梅州市关于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在数字政府、营商环境、城乡融合发展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上取得突出成果，阻碍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得到有效破除。开放水平进一步扩大，与“双区”“双城”产业协作和协同创新进一步加强，与汕潮揭都市圈、河源、江西寻乌等地区实现优势互补和联动发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客属地区的经贸文化交流合作更加深入，为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做出兴宁贡献。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年均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城乡差距进一步

缩小。教育、文化、社保、医疗卫生、住房、养老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优质公共服务设施城乡区域分布更加均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对美好生活需求得到更好的满足。到2025年，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8%以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5%以上，每千人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5.08张。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客家文化荣誉感、认同感和地域归属感不断提升，城市知名度不断提高，将我市打造成崇尚文明、追求文明，具有较强辐射力、吸引力、竞争力的文明城市。

**——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党内法规得到严格遵守，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进一步提高；政府职能进一步转变，行政体制更为精简，行政效率大幅提升，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城市建设和更新长效机制不断完善，城市管理更加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平安兴宁、法制兴宁建设水平全面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更加完善，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基本形成政社互动、多元共治、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治理格局。

专栏 2：兴宁市“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长 (%)	属性
<b>一、经济发展</b>					
1	地区生产总值（GDP）（亿元）	179.17	245.48	6.5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17953	24713	6.6	预期性
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12.71	17.01	6	预期性
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84.5	136.09	10	预期性
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0.34	13.2	5	预期性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1.33	142.12	7	预期性
7	进出口总额（亿元）	5.66	6.66	3.3	预期性
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1.47	46.47	1	预期性
<b>二、创新驱动</b>					
9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5	0.8	0.1	预期性
10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家）	25	35	6.96	预期性
1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比例（%）	38	45	3.44	预期性
<b>三、民生福祉</b>					
1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2.7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13	城镇登记失业率（%）	2.45	≤ 3.0	—	预期性
14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	11.5	—	约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73	2.8	—	预期性
16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8.94	10.72	2	预期性
<b>四、绿色转型</b>					
17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幅（%）	1.5	控制在上级下达指		约束性

			标内		
18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控制在上级下达指 标内		约束性
19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9.4	控制在上级下达指 标内		约束性
20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体比例 (%)	100	控制在上级下达指 标内		约束性
21	森林覆盖率(%)	67.03	67.12	0.018	约束性
<b>五、安全保障</b>					
2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9.51	30	0.1	约束性
23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 煤)	7.52	11.95	--	约束性

## **第二篇 开启新征程，擘画振兴发展新蓝图**

### **第一章 加快振兴实体经济**

坚定工业兴市战略，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大力发展与资源禀赋相结合、生态功能相适应的特色产业，加快构建支柱多元、布局合理、绿色低碳的现代产业体系。

#### **第一节 优化提升产业发展平台**

按照国家和省关于“产业集聚，工业进园”的总要求，全力加快各类园区规划建设，以大平台吸引大项目、以大项目带动大发展，推动园区成为绿色产业发展主阵地。

**做强产业振兴主平台。**提升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发展能级，把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打造为振兴全市工业经济的主战场、主平台。优化园区营商环境，以园区作为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的试点，全面提升园区服务能力。加强要素支撑，探索建立投资引导基金，支持企业面向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并购投资；探索设立科技创新引导基金、投资基金，对科技型、成长型中小微企业和相关产业进行风险投资，助推实体经济发展；优先保障园区产业用地。优化园区发展规划，以“微园区”方式，依托园区实施的城镇化建设项目的集中标准厂房，分片分区规划产业区块，带动小微企业、上下游产业集聚抱团发展，建设小微企业孵化器、加速器。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加快标准厂房、

苏区产业园电子信息制造业基地、安置区二期、园区道路等设施建设，推进分布式能源站项目建设，强化园区能源保障。增强园区自主创新能力，着力推进研发电商双平台建设，引导支持一批工程中心、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和众创空间落户园区，激活创新活力，培育创新主体，营造良好的创新生态。加快智慧园区建设，超前布局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指挥大厅、智能展厅，园区创新产业服务平台、安全监控平台，智能充电桩、智能路灯等终端设施，推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园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管理服务深度融合，激发园区发展新动能，增强园区管理能力、服务能力、集聚能力，引领园区创新升级，全面提升园区竞争优势。加强与周边区域联动发展，推动形成以产养城、以城促产、以城带乡、以乡助城的发展格局。将华丰工业园和兴宁华丰国际小家电（OEM）生产基地统一纳入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享受省产业转移工业园优惠政策。至 2025 年，争取将园区建设成年产值超 100 亿、税收超 5 亿的新兴工业园。依托现有基础，在园区周边谋划满足至 2035 年远景规划需求的园区发展空间，国土空间规划调规 10000 亩用地需求。

**高标准建设互联网产业平台。**全力加快互联网产业园建设，以粤东互联网区域中心、粤东科创中心、粤东文化与科

技融合示范园区、梅州互联网总部经济产业集聚区、省级互联网示范园为战略定位，倾力打造“创新、创业、生态、智慧”园区，构建互联网产业生态圈。聚焦融合发展，以推动互联网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发展为重点，以发展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新业态为抓手，把兴宁打造成为粤东地区互联网产业发展高地和数字经济创新示范区。至2025年，力争入园企业数达到200家。

**做好水口园区建设。**推进水口工业园规划调整、征地拆迁等工作，完善周边道路、水利、供电等设施建设，主动对接广梅园、综保区、无水港的辐射带动，打造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重要工业基地。推动水口镇融入以广梅园为联结点的产城融合片区和高密度城镇群，推进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深度一体化，提升整体融通水平和服务配套能力，促进产业集聚发展。

专栏 3：各产业园发展重点	
园区	发展重点
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	围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食品药品产业进行产业链招商，逐步集聚上下游企业，强链补链循序渐进，形成产业链闭环。做强禽肉、大米、特色水果农副产业深加工产业，发展休闲旅游食品、快消食品，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带动电商平台、仓储物流中心、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的发展，打造“取材在农业、加工在工业、带动第三产业”农工商一体化发展模式，实现一二三产业联动发展。
互联网产业园	重点吸引软件开发、大数据应用、域名商标设计服务、网店经营服务、游戏开发、电子商务、新媒体、云服务、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在线教育等互联网行业企业和资本进驻。

水口工业园	承接信息技术产业链上下游制造环节，逐步向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着重引进关联性高的药材种植及医疗器械设备企业。
-------	--

##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以现有产业基础为依托，瞄准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梯度转移和科技成果落地，重点培育壮大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与健康、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绿色化、高端化发展，融入全省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达 20 亿元以上。

**新一代电子信息。**以立讯技术为龙头，全力培育电子信息主导产业加快发展，培育发展 5G 新基建产业，打造粤东北 5G 新基建产业制造基地。着力发展新型电子元器件产业，依托立讯技术、精维进等骨干企业，加快拓展上下游产业，打造珠三角电子信息产业装备配套产业基地、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基地。围绕互联网产业发展，布局智能终端制造，完善从硬件制造到软件服务协同发展的互联网产业链。

**生物医药与健康。**主动融入梅州创建国家中医药改革综合试验区建设，大力培育发展以南药种植、生物制药、健康养生为主的大健康产业。鼓励和支持联康药业、紫芝林药业等现有本土医药企业发展壮大，打造中医药特色优势品牌。加快林下经济发展步伐，建设牛大力、艾草等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规划建设中医药产业园，推动中药材深加工、交易

等中医药全产业链发展。探索“医疗+”“生态+”“养老+”“饮食+”等模式，推进中医药与医疗保健、康养旅游、饮食文化融合发展。

**高端装备制造。**依托海思智能装备等骨干企业和华南理工大学、广工大机电学院、梅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重载抗偏载多工位设计、大行程多连杆驱动、智能化柔性冲压生产线控制等一批“卡脖子”的关键技术，在产品精度、装备可靠性、生产效率等核心质量指标上，对标国内先进企业，创新研发一批国内领先的高端数控装备。发展智能配电设备、智能电表、智能用电管理终端等智能电网用户端专用产品和电力电子器件，研发紧凑型动力机构、环保型新绝缘材料及专用芯片与传感器模块等，推进电站用断路器、直流开关、预装式变电站等装置的开发，推广电力物联网的应用。

**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鼓励发展谷物磨制、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屠宰和肉类加工、水果和坚果加工以及其他农副产品加工，提升农产品附加值。进一步发展壮大畜禽肉类、粮食加工、精制茶等行业，依托富农生物、金绿现代农业等企业，大力推进优化畜禽产业结构，积极发展特种养殖业，推进肉鸡、鸽养殖一体化和加工一体化建设；依托保仪生态等企业，重点推进茶叶、高山茶油从种植到初加工，再到精深加工一体化建设；依托明珠珍珠红酒业等企业，重点推进

酿酒、藏酒、酒文化传播等酒类综合利用与加工。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大力引进先进智能化装备，推动食品产业机械化、自动化、清洁化生产。

### 第三节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重点发展纺织服装、运动器材、工艺品行业等产业，提升企业智能化、自动化制造水平，培育发展自主品牌，拓展国内外市场。力争到 2025 年，传统优势产业产值达 20 亿元以上。

**纺织服装。**提升纺织服装产业的装备技术水平，引导企业改变传统的要素依赖，转为依靠科技、品牌、管理、体制、机制及经营模式的创新，促进企业加强先进设备、技术工艺、新型产品的应用和研发，设立技术研发中心、产品检测中心等实验室。培育发展一批国际知名品牌，鼓励跃速体育、朋鸿棉织重点发展高品质时尚男装、童装、制服，在提升服装加工智能化的基础上，推动企业围绕个性化定制、网络化生产和品牌化提升，向创意设计、研发创新和品牌营销两端延伸。

**运动器材。**加快培育发展一批以红旗体育、跃速体育、赐裕鞋业、信诺体育、科为健康等为代表的质量管理能力强、产品质量水平高、自主创新能力强的企业，培育运动器材自主品牌。鼓励企业应用新材料、电子技术改造，以“互联网+运动器材”的发展模式，促进产品向智能化、网络化延伸，

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及附加值，打造兴宁“高品质运动健身器材生产基地”的行业品牌。

**工艺品行业。**发挥产业聚集效应，依托现有的工艺技术创新服务平台，提高行业的技术装备水平，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加强培育自主品牌、商标注册，打造兴宁工艺品牌。进一步提高兴宁工艺品行业的国内外市场竞争力，使兴宁工艺品行业得到更大的发展。

#### 第四节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

依托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瞄准粤港澳大湾区市场、人才、资金、技术等要素，重点发展互联网产业、文化康养旅游产业、商贸物流业。

**培育互联网产业。**抢抓互联网产业发展机遇，加快推进互联网产业园建设，把互联网产业培育成为我市新的经济增长点。把握发展主动性，办好用好梅州互联网大会，搭建互联网行业优秀乡贤和从业人员沟通、交流和合作的桥梁。完善互联网产业园区配套服务体系，为入园企业提供专业服务。发挥产业园平台载体作用，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共建互联网与数字经济产业。着力引进一批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 通讯、电子商务、游戏应用开发、新媒体、在线教育等项目，打造互联网产业生态圈。紧跟互联网时代数字经济发展步伐，大力培育发展数字经济，利用互联网带动我市工业、农业、旅游、康养、文创等传统产业融合创新发展。

力争到 2025 年，将互联网产业园打造成为粤东互联网区域中心、粤东科创中心、粤东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园区、梅州互联网总部经济产业集聚区、省级互联网示范园，将互联网产业对全市经济增长贡献率提升至 30%以上。

专栏 4：互联网产业发展导向		
产业	门类	发展重点
鼓励类	软件类	操作系统工具软件、电脑及移动终端管理软件、数据库工具软件、大数据分析软件、行业应用软件、软件开发支撑软件、开源社区、云计算管理工具软件、网络安全软件、嵌入式软件、数字通信软件、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文化提质的互联网应用产品等。
	服务平台类	电子商务、数字文创、在线教育、在线支付、数字媒体、知识产权、数字资产、网络游戏、新媒体运营等。
	应用服务类	金融服务、科技服务、商业服务、商贸服务、医疗教育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文化娱乐服务、旅游等。
限制类	国家和省市限制发展的产业；内容生产不符合核心价值观导向的产业；供过于求、技术档次低的产业。	
禁止类	严重污染环境的产业；国家和省市明令禁止、淘汰的产品；国家法律、行政法禁止的项目。	

**做强文化康养旅游产业。**结合《兴宁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7-2030)》，“十四五”期间为产业融合阶段，以“旅游+”产业融合为重点，引导农业、文化、房地产等产业向康养旅游业不断延伸和发展，实现“旅游+”产业融合发展。聚焦旅游要素，扎实推进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广东明珠养生山城、玖崇湖温泉度假小镇等项目建设，推动文旅

产业集群发展。开发红色旅游，保护利用罗屏汉故居、刘光夏故居、南粤古驿道、两海会馆等红色资源，打造“红色之旅”精品线路，全面推动兴宁红色旅游发展迈向更高水平。积极融入梅州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充分挖掘利用我市生态环境优美、人文底蕴深厚和独特的客家围龙屋等优势资源，重点推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特色小镇、旅游小镇和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培育发展休闲度假、健康医养、绿色食品、文化创意、体育健身等新兴产业，规划打造一批内涵丰富、特色突出的热游项目，推动全域旅游发展。积极推动森林生态旅游，依托我市林业生态资源优势，完善提升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建设神光山自然教育基地，促进群众参与森林自然教育；加快推进“神光山--熙和湾--合水生态景观旅游线路”沿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石马镇睿山森林康养生态园、永和镇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森林康养基地、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森林康养基地、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森林康养基地和玫崇湖森林康养基地等旅游载体平台建设。以建设梅龙高铁兴宁南站综合枢纽客运站为契机，加强与周边站点城市的交流合作，谋划布局高铁旅游线路；谋划布局以兴宁南站为枢纽的全域旅游线路，激发旅游经济新活力。加强与大湾区9市在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建立互为旅游目的地的客源联动机制，打造更多精品旅游项目。力争“十四五”期间，累计接待旅游者1081.21万人次，旅

游业总收入 118.13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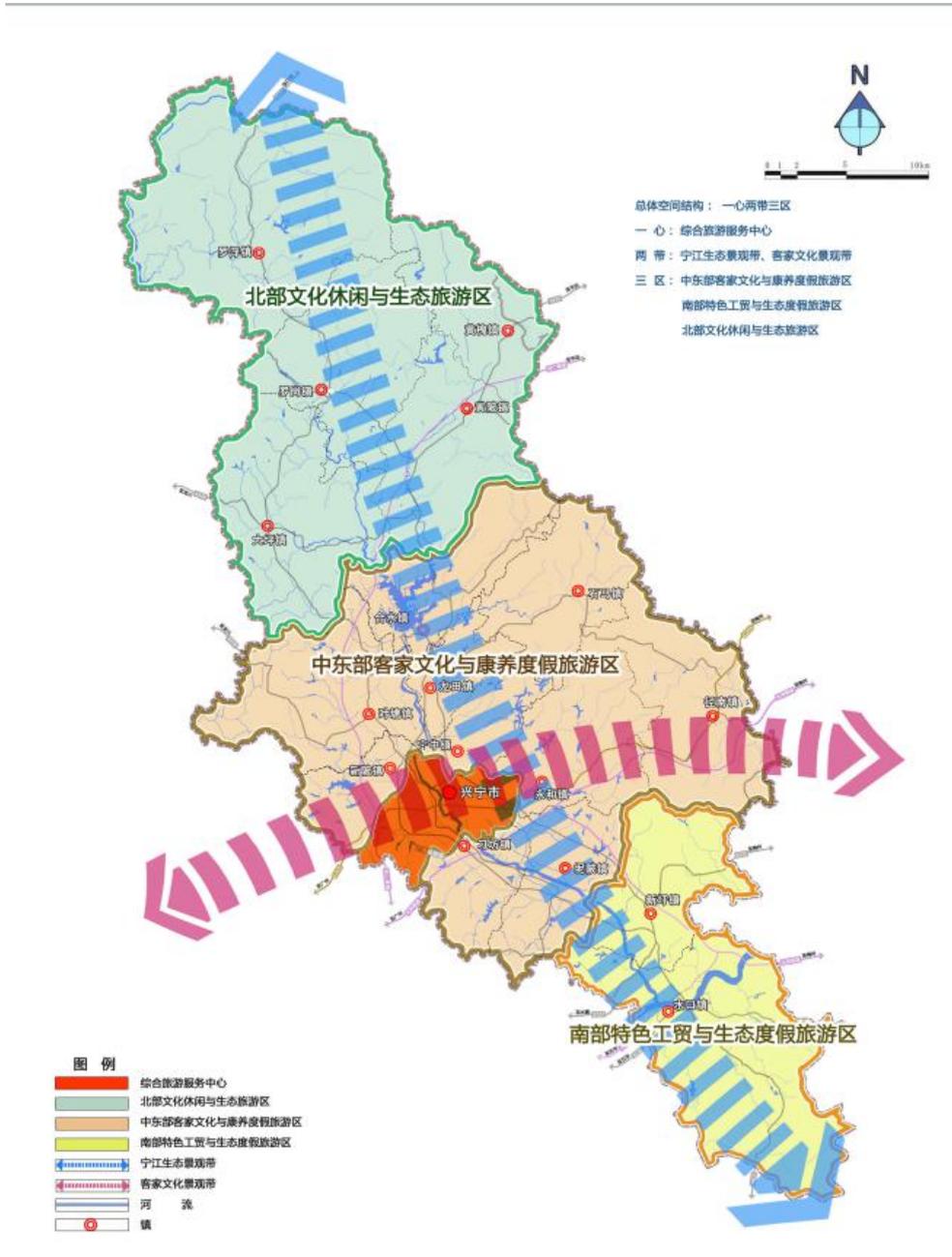


图 2-1：兴宁市旅游总体布局规划图

优化商贸物流业。顺应“双循环”发展大势，配套互联网产业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提升商贸物流体系。加快兴宁综合物流园等项目建设，引导顺丰和“四通一达”等第三方快递企业，集中建设现代化仓储物流中心，满足电商发展的

需求；吸引国内龙头物流企业进驻，全面提升我市物流业的档次和水平；搭建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有效整合物流资源，切实降低物流成本，提高企业运营效率。着力推进苏区产业园仓储物流中心、广东供销天兴冷链物流中心等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物流配套项目建设，提升园区物流水平。以毅德城、东岳官市场、商业城、明珠商贸城、富兴市场等现有较具规模商贸市场的为平台，推动电子商务与现代商贸、物流快递等产业联动发展，带动传统商贸转型升级。利用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的契机，借力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设，加快构建覆盖市、镇、村三级的农村物流网络体系，打通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农产品上行“最初一公里”。充分发挥“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和“阿里巴巴农村淘宝全国试点县”的优势，推动“互联网+农产品+物流”体系建设。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和汕潮揭港口群合作，打通铁海联运通道。十四五期间，力争培育商贸流通企业3家以上，建设成为粤闽赣边区商贸物流中心。

**积极发展新兴服务业。**培育发展金融业，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导向，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强化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科技企业的支持；引进鼓励保险资金投资重大基础设施、重点产业、城镇化建设和养老产业，参与地方金融企业、医疗机构重组改制；规范发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股权众

筹、第三方支付等新业态。鼓励发展科技服务业，推进科技服务机构社会化、市场化、专业化改革，加快建立健全专业性科技服务机构；围绕县域相关产业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布局一批重点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和产学研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研发设计服务平台和检验检测计量标准服务机构。培育总部经济，落实激励总部经济发展的税收、土地、人才等优惠政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吸引更多企业在我市设立与生态功能区相适应的区域性总部。推动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充分挖掘客家文化民俗底蕴，鼓励数字动漫、文化会展、数字电影、创意设计等融入客家元素，推动客家文化传承创新。聚焦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加快发展健康、养老、育幼、体育、家政、商贸、物业等服务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 第二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凝聚全市上下创新共识，着力培育创新主体，构建创新激励机制，激活创新活力，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支撑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落实对高层次科技研发平台的奖补政策，鼓励支持一批骨干企业建设省级及以上工程中心、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等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一批标杆性品牌孵化器，遴选和推荐一批专业服务水平高、创新资源配置优的省级孵化器升级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和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加快推动众创空间向专业化发展，建设一批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主要内容、产业辐射带动作用强的专业化众创空间，提升众创空间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推动机电制造产业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攀升，支持依托互联网、机电制造、现代农业、中医药等产业集群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到2025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的比例提高至40%以上，新型研发机构数量实现零的突破，主要特色产业至少组建1家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省级及以上工程技术中心数量由目前的10家增至13家以上。

**完善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发挥财政科技投入的引导激励

作用和市场配置各类创新要素的导向作用，完善财政科技资金投入方式，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财税激励政策，引导更多社会资源投入创新，形成财政资金、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多方投入的新格局。激发企业主体和社会各领域加大科技研发投入，争取每年科技研发（R&D）投入增长幅度大于GDP增长幅度，逐步提高（R&D）投入占GDP的比例。

**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探索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政策为引导的产学研用合作创新机制，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深入推进我市与省科学院、省农科院、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工业大学、仲恺农学院等科研机构 and 院校的战略合作，推动省内外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科技中介机构、大企业等与我市企业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促进各类科技资源向我市各产业开放流动。到2025年，建成博士后工作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达到2个。

**加强科技交流合作。**积极探索构建创新要素跨区域自由流动的协同创新体系，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主动融入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体系。建设港澳创新创业基地，构建集企业创新体系、应用基础研究体系、科技孵化育成体系、现代产业体系和创新政策体系于一体的开放型区域协同创新新格局。深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鼓励和支持我

市企业与大湾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和成果转化基地，共同开展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我市企业在国际创新人才密集区设立科技孵化基地或研发机构，集聚全球高端创新资源。建设面向港澳青年的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创新创业基地。

## **第二节 培育企业创新主体**

引进和培育一批行业性龙头高新技术企业，在财政、融资、市场拓展、人才对接、科技资源等方面予以重点扶持。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精准培育力度，建立完善高新技术企业数据库，推动更多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继续落实对高新技术企业奖补政策，不断壮大高新技术企业群体规模。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掌握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着力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生产规模，形成一批综合创新能力强、在省内或国内同行业中具有领先地位的高新技术龙头企业。至 2025 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由目前的 24 家增至 35 家以上，培育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38 家以上。

## **第三节 优化科技创新环境**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贯彻落实国家、省、梅州市支持创新发展政策，围绕支持重大科技专项、创新主体培育、技术创新市场培育、载体平台建设、科技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等，完善出台具体化、可操作、能落地的政策。推动科

技政策与财税、教育、人才、知识产权等领域的政策相互配套、同向发力。加强统筹创新链各环节政策的协调和衔接，强化企业创新普惠性，落实创新券、企业研发财政补助、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支持创建高水平创新平台等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创新团队的财政扶持力度。

**深化科技金融融合。**发挥市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基金平台融资增信作用，提升科技信贷增信服务能力。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初创期、种子期及成长期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支持科技型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推动符合条件的创新企业上市或挂牌交易。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完善科技企业信贷管理机制，给予高新技术企业信贷优惠。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进知识产权综合改革，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制度，加大对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化的扶持力度。加强区域知识产权协调发展和交流合作、强化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主导作用，提升全民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建立健全考核评价制度，将知识产权保护绩效纳入党委政府绩效考核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

#### **第四节 建设创新人才队伍**

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贯彻落实人才新政“20条”，积极对接“珠江人才计划”、“广东特支计划”、“扬帆计划”等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大力引进一批高学历、高职称人

才以及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大力推进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行动，吸引培育国家“青年千人计划”“杰出青年”等高层次人才。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人才协同发展，加强人才交流合作，通过“联姻式”柔性挂职、“智囊式”组建团队、“候鸟式”聘请专家等方式，集聚高层次人才。继续实施“千名企业家培养计划”，着力培养一批创新型企业家人才，支持企业培养更多的“工匠”人才。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吸引和支持大学毕业生回乡创新创业。推进农村科技特派员选派工作，充分发挥科技人才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支撑引领作用。完善人才服务保障体系，着力解决人才落户、住房、子女就学等问题，让人才引得进、留得住。到2025年，新认定农村科技特派员达20人以上，新增引进省创新创业团队2个。

### 第三章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进程，重塑城乡发展空间，推动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 第一节 优化城乡发展空间布局

以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城市为目标，按照功能协调、集约高效、宜居适度、绿色可持续原则，统筹好生产、生活、生态三者关系，根据各镇（街道）的基础条件、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细化落实“一城一廊一带”发展格局，促进经济和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一城”，即打造“梅州副中心城市”。范围涵盖兴田、福兴、宁新、刁坊、宁中等镇（街道），推动中心城区适度扩容、重在提质，大力推进南部新城建设，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服务，提升城市品质和功能，推动人口、产业集聚，增强作为梅州副中心城市的虹吸力、辐射力，为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提供全方位、综合性的城市服务。

“一廊”，即打造“创新创业发展长廊”。范围涵盖合水、龙田、叶塘、新陂、福兴、刁坊、坭陂、新圩、水口等镇（街道），突出产城融合、绿色低碳，构建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加快绿色低碳新型工业、商贸物流、电子商务、工艺纺织和互联网产业发展，以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和水口工业园为引擎、新中心城区和各专业镇为节点、

省道 S225 线为引线，聚焦产业要素，做强生态经济，为促进“一城”现代服务业发展和人口规模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一带”，即打造“生态涵养发展带”。范围涵盖罗浮、罗岗、大坪、黄槐、黄陂、合水、石马、宁中、永和、径南等镇，突出生态保护、农文旅融合，筑牢绿色生态屏障，为承接“一城一廊”外延发展提供空间。充分发挥生态资源效益，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特色小镇为抓手，着重发展环境友好型的现代农业、乡村旅游、采摘体验、健康养生、文化创意等产业，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加强农产品精加工和农业优质特色品牌建设，推动我市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图 2-2：“一城一廊一带”发展格局示意图

## 第二节 推动城区扩容提质

**推进中心城区扩容提质。**深入实施《兴宁市县镇两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扎实推进中心城区提质扩容，完善中心城区总体城市设计研究方案，编制实施优化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停车设施等专项规划。规划建设“高铁新城”。至2025年，城市建成区扩大5平方公里，新增城市人口5万人。完善城市配套，加快地下综合管廊、市第二自来水厂扩建、棚户区改造、“万里碧道”等项目建设；扎实推进老旧小区、“三旧”、市政道路、市场、供排水、燃气、消防等改造工程，谋划实施城市内涝整治项目。提升城市环境，深入开展“创文”“创卫”和“两美”行动，抓好“网格化+门前三包”、垃圾分类工作，推进主干道沿线绿化、公共绿地、小公园等微改造工程，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增强城市活力，加快城市一级开发，大力推进土地收储，有序出让土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改造商业步行街、地方特色街区及配套设施，加强老建筑活化利用，因地制宜发展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不断壮大互联网、电子商务、商贸物流等现代服务产业，培育发展总部经济、金融服务、文化创意、科技创新等现代城市核心功能，增强城市辐射带动能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梅州副中心城市。

**谋划建设兴宁城市副中心。**将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

移工业园及叶塘镇周边打造为城市副中心，增加城市功能要素，配套公园绿地、园区小学、卫生院、图书馆、文体活动中心、体育场馆等公共服务设施；以市场化方式引入民间资本加快建设商住小区、商场超市、酒店、人才公寓等城市配套；完善市政道路，缩短工业园与城区、玖崇湖温泉小镇、“两镇五村”文旅项目的时空距离，提升工业园生活配套能力，推动形成以产养城、以城促产、以城带乡、以乡助城、产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打造宜业宜居宜游的现代化产业新城。

### 第三节 建设美丽小城镇

充分发挥小城镇联结城乡作用，着力发展镇域经济，增强中心镇内生动力，补齐城镇短板、优化城镇功能，提升镇区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中心镇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增强城镇对乡村的辐射带动能力，促进“以镇带村”一体发展，推进城乡融合。强化圩镇建设，加强小城镇道路、污水垃圾处理、环境绿化等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提升镇区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商业商务、休闲娱乐、创业创新、金融服务等城市功能，建设一批绿色宜居住宅小区，引导农村人口在镇区集中居住。重点推进坭陂镇、水口镇和罗浮镇建设，打造美丽小城镇的典型样板。鼓励中心镇、专业镇、生态乡镇、历史文化名镇等建制镇建设美丽特色小城镇，重点发展文化旅游小镇、地方工艺小镇、健康养生小镇等特色

小城镇形态。加快推进永和镇的熙和湾花灯风情旅游小镇、叶塘镇的玫崇湖温泉度假小镇、龙田镇的农业旅游特色镇、水口镇的宋声生态休闲旅游小镇、新圩镇的工艺旅游小镇等建设，加大对特色小镇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强化主导产业培育，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 第四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 第一节 推进富民兴村产业发展

**抓好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以保障粮食安全为底线，加大对农业发展的支持和保护力度，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度，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智慧农业建设，提高农业良种化水平，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增强农业生产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落实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强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建设，提升粮、油、糖、肉等收储调控能力。“十四五”期间，每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65万亩以上。

**壮大特色现代农业。**全力做大做强兴宁鸽、丝苗米、单枞茶、梅州柚、高山油茶等农业优势产业，推动申报肉鸽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推进丝苗米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积极创建“兴宁单丛茶”地理标志，擦亮“中国油茶之乡”名片，打造湾区“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茶

罐子” “油瓶子”。大力发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以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作为农产品加工的主要平台，推行种植、养殖在农村、加工在园区发展模式，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加快推进“互联网+农业”发展，依托互联网和现代物流打开农产品市场，拓展农民增收空间。继续办好农民丰收节和农特产品展销会，推动农业内外联动发展。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推动农业与文化、教育、旅游、康养等产业重组，催生乡村休闲旅游新业态。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支持发展农技推广、土地托管、代耕代种、农产品营销等生产性服务，积极发展批发零售、养老托幼、文化教育、环境卫生等生活性服务业。到2025年，肉鸽产业产值达20亿元，丝苗米产值达14.32亿元，梅州柚产值达10亿元。

**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培优扶强省、市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做大规模，打响品牌，打造大型现代农业企业集团。加快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建立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到2025年，力争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达到28家，省级以上示范农民合作社达到30家。

**加强农业质量安全和品牌建设。**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构

建追溯标准体系，建立追溯挂钩机制，推广应用国家追溯平台，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执法和追溯业务应用。加强农业品牌建设，做强优质稻、柚果、油茶、乐仙腐竹、大坪布骆包子豆腐等优势产品，促进农业品质化发展。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等“三品一标”认证工作，争创省名牌产品及名特优新农产品，争取更多产品获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

**强化农业科技支撑。**加强农机新装备和绿色高效新机具新技术示范推广，支持秸秆还离田、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应用。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重点围绕水稻、油茶、茶叶、百香果、肉鸽等优势特色产业，加强与前沿农业科技研究对接，推动科研成果在我市转化落地。推动农业技术推广，支持基层农技人员进入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企业等，为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提供技术承包、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形式的增值服务并获取合理报酬。大力发展智慧农业，结合创建农业科技园和现代农业产业园示范活动，实施“智慧农业·数字乡村”建设工程，推进科技信息进村入户，带动全市农业信息化发展。

##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补齐乡村供水、供电、道路、信息网络、农田水利、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短板。推进农村供水达标创优工程、新一轮农

村电网改造、“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天然气“县县通工程”建设并有序推进向重点城镇延伸，推进5G网络、百兆光纤进农村，鼓励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网络远程教育等“互联网+”向自然村延伸，实施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服务，制定实施农村物流现代化建设规划，推进快递进村，加快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实施乡村减灾防灾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到2025年，各中心镇建成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冷链仓储物流等设施，实现镇村物流节点、自然村集中供水、20户以上自然村光纤网络全覆盖。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高质量打造1250个“美丽村屋”和250个“美丽村道”。以“两镇五村”乡村振兴连片示范项目为标杆，谋划各镇乡村振兴建设示范点，突出民风民俗、以点带面，打造有特色、有个性、让人记得住的美丽乡村。大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落实推进60个行政村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有序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加强农村“厕所革命”与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推进农村改厕与管网设施有效衔接。持续推进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稳步推进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四美”乡村建设，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因地制宜开展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四小园”建设，加快推进“四沿”

示范带及全域推进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试点建设。多村联动开展“农村景区化”改造，串珠成链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精品路线。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培养造就新型农民队伍，提高农民素养、能力和精神风貌。到2022年，实现所有自然村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到2025年，实现所有自然村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

### 第三节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鼓励村集体和农民以出租、合作、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及宅基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开展承包地流转奖补试点，健全流转服务体系，支持新型经营主体承接，全面推动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持续开展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增收行动，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对农村旧住宅、废弃宅基地、空心村等闲置建设用地拆旧复垦。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提升涉农资金的综合效益。推动农业保险发展，基本建成与农户风险保障需求相契合的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落实支持农业农村发展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 第四节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推动减贫战略与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健全稳定可持续的脱贫长效机制。加快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及时发现并识别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户，采取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综合保障、扶志扶智、社会帮扶等方式，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脱贫人口再返贫。支持相对贫困村发展。着力壮大村集体经济，力争2022年消除无收益村，一半以上的行政村年收入达5万元以上。

#### 第五节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坚持以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为目标，不断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促进城乡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建立城乡人力资源和建设用地统一市场，完善城乡普惠金融体系和科技成果下乡转化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兴办各类事业。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和运行管护，优化城乡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网络。推动城乡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有序建设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等重要平台，实现农村经济

多元化发展。推动农民收入持续增长，推进家庭承包地、农村宅基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改革创新，不断提高农民经营性、工资性、财产性和转移性收入。

## 第五章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注重需求侧改革，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全面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新发展阶段经济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畅通内外循环渠道

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降低全社会交易成本，形成县域经济良性循环。强化扩大内需的政策支撑，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加快中心城区和圩镇建设，持续增加公共服务供给，促进农村人口向城镇有序转移，推动生产要素畅顺流通、有效配置。利用毗邻湾区市场优势和华侨众多的人文优势，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东南亚的联系，深化与广州、深圳、香港、澳门等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的合作，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供应链有效衔接。加强与汕潮揭都市圈交通、商贸、旅游、产业、生态等领域合作，促进优势互补和联动发展。发挥兴宁作为粤赣闽交通枢纽的地理优势，加强与江西寻乌、河源龙川等地合作，推动区域协同发展。用好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大力吸引人才进来、新产业进来、龙头企业进来，把有形的、无形的产品和货物推出去，拓展优质产品销售渠道，不断提

升国内、国际市场的占有率和影响力，促进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发挥投资对扩大需求、优化供给的关键作用，推动投资规模、结构、效率、进度提质提速提效。引导现有企业增资扩产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工业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大工业投资比重。适当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支持盘活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存量建设用地等按规定开发建设，鼓励金融机构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融资贷款，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交通水利、市政工程、公共卫生、生态环保、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提高投资补短板、增动能、拓潜力的精准性和有效性。积极谋划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等重大工程建设，加快推进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优化形成“要素跟着项目走”的有效配置机制，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活力。

## 第三节 全面促进消费

增强消费的基础性作用，大力培育新型消费，提升传统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以质量品牌为重点，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推动消费优化升级。加快发展服务

消费，扩大优质服务供给。鼓励创新发展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加快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推动实体商业创新发展。积极落实省市实施新一轮汽车、家电下乡工程，努力开拓农村消费市场。进一步扩大实物消费，加快发展一批“夜经济”商业圈和特色商业街区。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扩大医疗康养、文化体育、休闲旅游、家政等服务消费。加强消费领域监管，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 第六章 提升基础设施水平

按照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统筹规划、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实施一批重大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项目，构建功能完善、高效可靠、城乡兼顾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为兴宁振兴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保障。

### 第一节 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 1.5 小时交通圈为目标，着力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巩固提升粤闽赣边区域性交通枢纽地位。

**加快高速铁路建设。**全力配合推进梅龙高铁（兴宁段）建设，确保 2024 年建成通车。谋划建设梅龙高铁兴宁南站综合枢纽客运站，将兴宁高铁综合枢纽客运站建设成为展示兴宁形象的重要窗口。

**提升完善高速路网。**谋划建设汕昆高速畚江至兴宁段北延线高速公路、五华横陂经坭陂至梅西高速公路连接工程和梅河、兴畚高速公路拓宽改造项目，全力推进河惠莞高速公路麻布岗互通出口至罗浮连接线公路工程（兴宁段）建设，推动形成便捷高效的对外交通网络。

**打通路网“毛细血管”。**推进国省道、县乡公路改造升级和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建设，畅通城区到高铁兴宁南站、高速公路出入口、工业园区、景点景区的交通线路，完善以兴城为中心、乡镇为节点、建制村为网点的“四好农村

路”交通网络。加快省道 S226 线罗浮至新陂公路以及龙田至石马公路改建等项目尽快落地。扎实推进宁江桥至合水旅游景区一江两岸河堤公路建设工程、锦绣大桥及引道工程等旅游公路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实现旅游公路乡镇全覆盖。

## 第二节 建设现代能源保障体系

以保障能源供应为重点，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构建经济、清洁、高效的现代能源保障体系。增强能源供应能力，持续完善城乡配电网建设，加快天然气管网、天然气门站及储气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天然气供应能力，降低用气成本。加快成品油库建设，优化加油站布局，解决偏远地区生产生活用油配送供给问题。发展绿色低碳能源，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大力发展以绿色低碳电源为重点的清洁能源，重点推进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分布式能源站、兴宁市苏区产业园光伏发电等项目建设。大力完善电动汽车充电网络，形成覆盖各镇（街道）出行范围的充电网络布局。

## 第三节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体系

围绕“发展苏区水利，保障客都水安全”的目标，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加快健全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提高用水效率，推进水利管理能力的现代化。

**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加强防洪控制性工程、堤防工程治理，重点完善宁江干流及城区、中心镇防洪工程体系。

做好中小河流河道整治和疏浚工作，提高防洪减灾能力。做好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工作，按轻重缓急分期实施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作，消除工程隐患。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及小流域综合治理，采取工程结合生物措施，抓好水土保持和造林绿化。按照治涝标准，以“上蓄、中截、下排、外挡”为原则，采取自排为主，电排为辅的措施，做好电排泵站、排水闸的扩容及重建等工作，全力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完善高效农业排灌系统，提升城区及农田的防涝治涝能力。谋划实施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增效扩容改造工程，全面完成“万里碧道”建设目标任务。构建智慧管控系统及监测网络，提高洪水预警、预报及优化调度能力。

**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加快重要水源地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按轻重缓急推进蓄、引水工程实施，解决城镇供水问题；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工程，实现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建立配置合理、高效利用的水资源保障体系，提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强化监管建设。**采取现代智能系统，对水利工程实现远程网络管理，维护补充完善水库动态监管、安全监测设施。做好水利工程暗访（检查）常态化工作；做好水利工程日常维护、管理工作，以确保运行安全，发挥效益。巩固小型水库标准化建设管理工作。

## 第四节 完善环保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完善城区公共机构垃圾分类设施设备，加快城区垃圾中转站、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和建筑垃圾填埋场建设，解决垃圾围城问题。推进城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收运以及处置制度建设，强化运营监管，确保环境基础设施完善、配套设施健全、运行管理规范，效益充分发挥。

专栏 6：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类别	项目
交通	梅龙高铁
	汕昆高速畚江至兴宁段北延线工程
	河惠莞高速公路麻布岗互通出口至兴宁市罗浮连接线工程（兴宁段）
能源	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兴宁市叶塘镇 10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
水利	韩江梅江河河堤（兴宁段）加固达标治理工程
	兴宁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
	石壁水库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兴宁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新基建	公共法律服务智慧司法云建设
	智慧交通、监所（拘留所）建设
	兴宁市工业园区智能化项目

## 第五节 建设智慧兴宁

贯彻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规划和广东“数字政府”改革总体规划，建设兴宁市政务服务资源共享平台，夯实“数字政府”、“智慧城市”建设数字化基础。大力推进光纤入户、光网城市、光纤农村等工程建设；实现4G移动通信网络在农村深度覆盖、100兆光纤网络在城乡普遍覆盖。加快规划建设5G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推动5G商用快速有序发展；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为互联网产业发展插上腾飞的翅膀。加快新一代网络信息技术的建设和应用，提升市政、交通、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等领域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充分利用兴宁市获评“广东省数字乡村发展试点县”的契机，加强数字乡村整体规划设计，制定数字乡村发展实施方案，推动全市乡村各领域的发展实现数字化，消除城乡数字鸿沟，促进乡村振兴。

### 专栏 7：智慧兴宁建设工程指引

**1. 智慧城市工程：**促进大数据在市政领域应用，推动智慧交通、智慧社区、智慧建设、智慧电网、智慧邮政、智慧照明等建设。深化“雪亮工程”项目建设和应用，加强公共安全区域视频智能感知采集网建设，持续推进“平安兴宁”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高清化、智能化改造。对大中型规模建筑逐步实行智慧工地管理。积极推进县城智慧化改造。

**2. 智慧交通工程：**构建智慧交通管理与服务平台。推进综合交通指挥中心建设，实现交通规划、公共交通管理、行业监管、公众出行信息服务等方面信息数据的实时更新与应用。发展“互联网+出行服务”。优化完善非现场执法监控系统的功能，积极探索“大数据+综合执法”。探索建设智能交通应用示范区。

**3. 智慧能源工程：**推进智能化电力运行监测和管理技术平台建设，推动智能电厂、智能电网、电动汽车智慧充电桩（站）、氢燃料电池车辆加氢设施建设，适时建设主动配电网、配备配网带电作业机器人、安装新型智能电能表、电动汽车无线充电与电网互动系统，探索建设智慧能源建筑、柔性交直流混合配电网、能源物联网、能源管理平台。

**4. 智慧水利工程：**大力推进江河湖库以及涉水工程全面感知体系建设，实施防汛抗旱监测预警智慧化工程，建设智慧水利数据中心、智慧高架视频监控体系和智慧水利监测体系、智慧水利指挥调度中心，建立智慧水利实时监控平台，通过互联共享，实现对全市重点涉水工程以及全境水域的实时监管。

**5. 智慧农业工程：**推动遥感监测、物联网、地理信息等应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全程监控、精准管理。推动大数据、北斗导航、智能控制等技术在农机装备和农机作业中的应用，提升农业机械智能化水平。推广智慧数字化养殖，发展数字畜禽养殖场。进一步完善农村电商基础设施，建立健全农产品网络销售的物流设施、供应链设施和支撑保障设施。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逐步构建农业资源数据中心、农业生产环境监测系统、产品溯源系统、智能化社区直供销售系统。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数字化工程，推动区块链、物联网、二维码等技术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方面的广泛应用。

**6. 智慧物流工程：**加强数字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物流要素数字化。加快智能化仓储物流基地建设，推进实施骨干物流园区智慧化“互联互通”工程，着力打造智慧物流产业链，促进信息匹配、交易撮合、资源协同。加强农产品产地、销地现代化冷链物流设施建设，针对生鲜农产品等特殊商品配送，发展第三方冷链物流全程监控平台，加强全程温度、湿度监控。发展专业化互联网物流配送体系。

**7. 智慧环保工程：**完善环境信息网络平台和信息数据平台，全面加强对重点污染源和污水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的监控，为环境质量、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等提供“更智慧的决策”。推进垃圾处理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和智能医疗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推广再生资源“互联网+回收”等智能回收模式。

**8. 智慧医疗工程：**推进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实施“互联网+智慧医疗”便民惠民工程。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建设智慧医院，

推进线上预约检查检验，创新诊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健康管理新模式。开展远程医疗服务，全市三甲医院建成互联网医院。推广电子健康码应用，逐步取消医院就诊卡，实现“一码通用”。规范推广慢性病互联网复诊、互联网健康咨询等模式。加强“互联网+”科普和医学教育服务。

**9. 智慧教育工程：**建设完善“互联网+教育”资源服务大平台，聚焦课程、教学、评价、教育治理等关键环节，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立体化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服务体系。建设智慧校园、智慧课堂，推进5G、超高清视频技术等在教育领域普及应用，探索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VR/AR等信息技术融合的新型教学模式，支持多终端在线教育。支持数字经济企业与教育行政部门合作建设网络教育平台。鼓励发展基于有线电视网的智慧教育。

**10. 智慧应急工程：**重点建设生产安全、自然灾害、生态环境、城市安全、应急处置现场等感知网络，加快建设应急指挥视频调度系统、指挥信息网等通信网络。建设突发应急事件环境监测处置指挥调度平台和自然灾害大数据平台，打造具有梅州特色的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完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应急科技基础设施。

## 第七章 筑牢绿色生态屏障

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绿色发展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提高资源节约循环利用水平，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发展绿色经济，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

### 第一节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

统筹划定落实城镇、农业、生态空间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建立最严格的生态监管制度，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切实保障生态安全。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重要生态资源实行强制性保护政策，加大力度保护南岭山地森林生态与生物多样性。坚持节约和高效利用原则，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力度，着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用地。严格执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持续推进农村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着力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加大耕地保护监督执法力度，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行为，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到2025年，全市耕地保有量保持在46.72万亩以上；重要生态空间的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自然资源资产总量有增长。

##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扎实打好蓝天保卫战。**深化工业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园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治理，加快实现有用热需求的工（产）业园区集中供热；进一步加强“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推进全市水泥制造、棉印染精加工、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等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强化建筑工地和道路扬尘、露天焚烧、燃放烟花爆竹管控，推动实现工业源、移动源、面源三大源治污减排。到 2025 年，PM<sub>2.5</sub> 浓度控制在 30 微克/立方米以内。

**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加大水源保护力度，以合水水库为重点，加强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保护，保障居民用水安全；发挥河（湖）长制作用，高质量推进“万里碧道”项目建设，继续开展河湖“清四乱”“五清”专项行动，实现各级河道长治久清；强化农村水污染治理与监管，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排查与治理。到 2025 年，全市地表水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维持在 100%，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高标准稳定达标。

**坚决打好净土防御战。**严格土壤环境监管，加强土壤污染综合防治，优先保护耕地和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全面摸清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地管理。加强农业源减排监测能力建设，推广化肥农药减量化，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提高

畜禽养殖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污染防治水平，严格控制农业污染源。加快推进铁山嶂土壤污染治理修复试点示范工程。到2025年，新增矿山恢复治理面积50公顷，绿色矿山比例达到100%。

**强化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持续严厉打击工业废料、电子废物、生活垃圾、废塑料等“洋垃圾”走私；加强对危险废物、医疗企业单位的监管，确保全市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100%，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99%以上；提高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强执法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固体废物行为。加强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加快兴宁市静脉产业园项目建设，完善村镇垃圾转运体系，不断完善人居环境。

**提升生态涵养能力。**继续加强生态公益林、水源涵养林建设，实施迹地和荒山造林绿化，加强东江、韩江上游水源涵养林和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做好对新造林的抚育，加强珍稀野生植物和古树名木的保护，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林地质量。开展土壤污染详查，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稳步推进污染地块修复。督促科学使用肥料和综合控制病虫害，加快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进度。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推进铁山嶂土壤污染治理修复试点示范工程，做好矿山复绿治理工作。

### 第三节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

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制定实施能源总量和强度“双控”计划，全力完成省、梅州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严格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严把项目能耗准入关，严控高耗能产业新增项目，坚决执行淘汰落后产能政策。工业园区推广热电联产和余热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积极引进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推广应用低碳技术和设备，高度重视做好建筑节能。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节水标准定额体系与节水评价机制，积极推进再生水回用、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加强工业节水、农业节水和生活节水，建设节水型社会。推动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和“三废”资源化利用，发展以高新技术为主导并符合环保要求的骨干项目，积极探索“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循环经济模式，构建以资源循环利用和清洁生产为导向的生态生产体系。

### 第四节 共建绿色家园

持续开展“两美”行动。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省县级文明城市为目标，聚焦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城乡生态环境、人居生活品质问题，着力把生活幸福之美、人居环境之美、人文行为之美、社会和谐之美，作为“美丽兴宁·美好家园”建设的重要任务，持续提升城乡环境。坚持生态为基、文化为魂、产业为先，实施美丽城区提质、美丽镇区建设、美丽

乡村建设、美丽生态提升、美丽花园城市建设、美丽细胞提质、美丽经济培育、全民两美共建等八大行动，推动实现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美丽经济化。

**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大力发展绿色公交，鼓励市民公交出行。大力推广绿色出行，积极布点城乡绿道，支持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规范发展，积极践行绿色出行“135行动”。普及绿色低碳消费观念，鼓励绿色低碳消费行为，倡导无纸办公、使用节能环保文具等办公用品以及节能低碳家电、节水器具和高效照明产品，限制一次性塑料制品生产使用。广泛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引导干部职工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良好氛围。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公众参与机制。**积极引导、规范公众有序开展环境宣传教育、环境保护、环境维权等活动，维护自身的环境权益和社会公共环境权益。推动城镇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重点城市饮用水水质、企业环境信息公开，满足公众环境知情权。加强政府扶持力度，改善环保社会组织发展的外部环境，注重培育和支持青少年生态环保社团。深入研究有效的渠道和方式，建立引导、管理和服务机制，鼓励、引导环保民间组织积极有序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 第八章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着力扩大和稳定就业。**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加快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服务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重点支持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改善就业结构，扩大就业规模。制定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切实保障“三大群体”就业，鼓励劳动者自谋职业和灵活就业。不断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保障机制，加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提升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完善面向城乡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制度，将就业援助政策措施向农村贫困户、农村“低保户家庭”等就业困难对象延伸，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实现城镇新增就业岗位 1.75 万个，年均 3500 个；指导和帮助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1.4 万人次，其中“4050”人员 3000 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 以内。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创新人才培养方式，建立各具特色的分层分类培训机制，满足不同人才培养需求。高质量发展技工教育，全力支持市高级技工学校创建技师学院，培养高技能人才和急需紧缺技能人才，补齐职业教育民生短板。深

入实施“广东技工”“粤菜（客家菜）师傅”“南粤家政”“农村电商”“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工程，统筹推进“实施十项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工作，培养各种新型实用技能人才，解决我市技能型人才短缺的问题。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建立完善企业职工工资共决机制、正常调整机制、最低工资标准制度，适时调整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大力推行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制度，全面实施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引导企业工资水平的合理增长。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积极稳妥推进集体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加大劳动争议调解力度，提高监察执法效能，在制度上解决好农民工等劳动者权益保护问题。加强职业病防治，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实现农民工和小型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100%，涉及职工权益的重要事项实施集体协商达100%，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100%。

## 第二节 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学前教育普及和普惠水平，建设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补齐学前教育短板，切实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至2025年，每个镇（街道）办好1至2所规范化中心幼儿园，办好1所以上优质幼儿园。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谋划文峰片区学校，推进义务教

育学校高质量标准化建设，解决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问题；加快推进城乡教育信息化资源均衡配置，改善农村办学条件和就学环境，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缩小城乡之间、学校之间的差距。

**打造教育发展高地。**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师资队伍素质。构建优质化普通高中教育，至2025年，将80%以上普通高中建成“广东省一级学校”。做强做优中等职业技术教育，至2022年完成梅卫职校创建广东省重点中职学校目标；积极推进市高级技工学校创建技师学院，力争“十四五”期间成功建成技师学院；鼓励和支持行业、企业、学校建立校企合作工作机制，提高职业教育办学效益。深入开展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文明校园创建活动，优化育人环境，营造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

### **第三节 建设健康兴宁**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大对公共卫生机构投入，完善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提升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建立完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紧急医学救援应急体系。加强市镇村三级医疗卫生网络建设，支持市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推进新建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升级改造乡镇卫生院，实现群众常见病就近就诊。完善医共体内医保结算机制，为患者

有序就医和分级诊疗提供便捷通道。支持社会办医，鼓励探索社会办医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将符合条件的社会办医纳入医保定点，激活社会办医活力，推动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推动中医药服务提质提效，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服务能力，确保2022年成功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

**深化医疗体制改革。**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加快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建设。继续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就医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全面推行按病种分值付费，探索实施适合医疗联合体发展的支付方式。制定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的实施方案，组建卫生健康综合执法队伍，统一行使卫生健康执法职能，推进队伍专业化、规范化、职业化建设。推进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创建工作，编制《兴宁市中医药健康产业规划》，探索和促进中医药健康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中医“名医”战略，打造中医药骨干人才和基层实用中医人才培养品牌。探索公立医院与民营国医馆联建模式。

**扎实推进体育事业发展。**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抓好全民健身“六个身边”工程建设。构建为民、便民、利民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加强专项体育协会和社会体育指导

员服务站网络建设；完善体育设施，建设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群众基础广泛、有兴宁特色的全民健身设施，积极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组织举办群众热爱的体育比赛活动，积极融入梅州“建设梅州足球特区”，办好“市长杯”、“南丰杯”等足球赛事，推动传统体育项目进校园活动；发展培养和输送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全面提升竞技体育水平，力争在省运会、梅州市运会上取得优异成绩。

#### 第四节 建设文化强市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弘扬诚信文化，推进诚信建设。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完善功能完备、布局合理、网络健全，全面覆盖市、镇、村（社区）三级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网络，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能力。重点推进市融媒体中心建设，加快推进新中心城区文化体育设施项目建设，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站（馆）分馆建设。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促进重大公益性文化活动

提供主体和方式多元化。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与科技融合发展，以先进的“智慧文化”理念，构建大数据、云服务环境下的公共文化机构智能服务系统，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实施第三轮市志编修，推进镇（街道）志和名村志、专业志编修，开展旧志整理和地方史编研工作，提升文化软实力。规划建设方志馆（数字方志馆），发挥地方志服务社会的能力。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建立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的优质高效、普惠均等的新型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配送机制，促进兴宁文化繁荣。

**加强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和开发。**以推动“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建设”为契机，全面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工作方针，加大对古城乡、古村落等文物的保护开发力度，做好古城墙修复工作，争取恢复千年客邑原貌。深入开展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活化利用及“左联”文化的弘扬工作，发掘保护革命遗址，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工作，加强水口苏维埃政府等革命旧址、邓逸凡、罗屏汉等名人故居的文化研究，深入挖掘其革命文化内涵，争取列入上级开发利用范围。加大径南“火把节”、大坪“马灯舞”等颇具地方特色的文化活动，及民间舞蹈“杯花舞”，民间曲艺“竹板歌”，民间音乐水口山歌、罗岗山歌、石马山歌，民间工艺根雕、编织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力度，大力传承和发展民间特色文化，提升文化影响力。发挥“兴宁版画”的资源优势，

进一步挖掘新兴木刻运动版画史料，打造十里版画长廊、版画创作实践基地等，推进版画进景区、进校园，不断擦亮“版画之乡”品牌。推进非遗项目保护、完善非遗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等的保护名录，扶持非遗传承人带徒授艺，壮大发展传承人队伍。加大文化遗产的开发力度，依托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展示兴宁特有的赏灯文化，擦亮“中国围龙屋之乡”、“中国花灯之乡”品牌；加大对古民居、古村落的开发利用，串珠成链，着力打造成旅游资源，努力促进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

### 第五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发展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以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市级管理，实现基本养老保险向全国统筹过渡，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等多重保障功能，落实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落实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异地就医结算，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落实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加大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力度，积极推进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加强社保基金监管，保障基金安全运行。推进社保转移接续便利化，

促进城乡、区域、群体间保障水平合理衔接。“十四五”期间，实现机关企事业单位全员足额参保，实行五险同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10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率达到100%。

**健全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落实政府兜底保障责任，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加强对特殊困难群体的保障和救助。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 and 设施。推动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全覆盖，加大孤儿、困境儿童、残疾人帮扶力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农村五保供养人员、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底线民生保障水平。积极稳妥推进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健全救助管理服务体系，加快建设镇街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健全临时救助制度，完善城乡救助对象临时价格补贴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调整机制。弘扬客家慈善文化，鼓励社会力量投入社会福利事业，拓展社会志愿服务，促使全民公益活动常态化发展。

**加强重点人群权益保护。**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做好优生优育工作，推动实施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出生缺陷防控和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等项目，提高妇女及幼儿健康水平。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出台具体政策措施，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规范发展。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严厉打击暴力、虐

待、性侵、拐卖、校园欺凌等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与管理。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建立动态调整和可持续发展机制，继续稳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落实各项双拥优抚安置政策，巩固双拥工作成果，全面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引导退役军人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才华智慧。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落实人口长期发展战略，强化生育政策的配套衔接，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高人口素质。加快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建立和完善老年人保障机制，建立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保障老年人的生活。促进农村养老服务提质升级。健全医养结合机制，落实医养结合扶持政策，建立完善居家期上门、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安宁疗护一体化的健康养老服务，提高养老保障和老年人医疗保障水平。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支持长者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积极接纳、大力支持长者参与社会发展，营造长者想参与、能参与、乐参与的社会氛围。加快推进街道、社区“老年人生活圈”配套设施建设，打造一批示范性

城乡老年友好社区。加强老年人服务便利化设施建设，推动机构养老提质增效，进一步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多种方式参与养老产业发展。强化殡葬基本公共服务，推进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健康发展。

## 第九章 深入推进改革开放

以国家、省和梅州市重大发展战略为引领，向改革要动力，向开放要活力，朝着绿色发展方向，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建设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 第一节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压减权责清单事项，将贴近基层和群众的管理服务事项交由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相关职能部门承担。加快“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建设市级统筹、整体联动、部门协同、一网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加大“粤省事”、“粤商通”、“粤政易”推广应用力度，“让群众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证照分离”“照后减证”。优化企业投资项目审批制度，实施信用审批、并联审批等，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进水电气、流通等重点领域改革，破除各种形式的垄断和市场壁垒，加快建设公平统一高效的市场环境。加强和创新政府监管，探索实行综合监管、信用监管、协同监管新模式。建立健全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 第二节 服务融入“双区”建设

深化广州天河与兴宁对口帮扶。落实《关于完善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对口帮扶协作机制的意见》和《广

州市对口帮扶梅州市助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规划（2020-2025）》，深化对口帮扶工作，共建一个产业园，双方共同努力，积极推动社会资金参与建设，办好产业园区；共建一所学校，充分实现两地教育资源优势互补；共建一所医院，抓好医疗队伍培训、技术资源共享、远程会诊等帮扶工作；搭建一个消费平台，持续推动兴宁市优质农产品拓宽销售渠道，鼓励天河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多种形式到兴宁市消费。深化与广州天河区产业合作共建，以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为主战场，积极推动形成互惠共赢产业共建格局。对接文旅产业发展，以市场化为导向，支持开展企业引进、项目开发和线路运营，助推兴宁市打造湾区“旅游康养地”。全力支持广州推动“四个出新出彩”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全面加强广州天河与兴宁两地在消费扶贫、就业、教育、医疗卫生、康养旅游、对外开放等领域的合作，积极衔接广州天河在资金、项目、人才、技术等方面的帮扶，形成多层次定期互访、部门联动的对接机制。

**主动接受“双区”辐射带动。**积极谋划推进连接“双区”的高铁、高速公路等现代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交通互联互通。依托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水口工业园、现代农业产业园，主动承接“双区”先进制造业转移，拓展“企业总部在湾区，生产基地在兴宁”、“研发孵化在湾区，成果转化在兴宁”、“生产基地在兴宁，消费市场在

湾区”的产业合作模式。加强与“双区”在文旅、体育、康养等方面的合作，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高水平打造“双区”最美后花园、最佳康养地、最优体验场和后方大农场。加强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开展交流合作，努力实现协同发展。

### 第三节 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发挥粤港澳地区和海外客属社团、商会的作用，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自贸协定，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东南亚国家在公共卫生、进出口贸易、绿色发展、科技教育等方面的务实合作，促进共同发展。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鼓励机电、工艺、纺织、服装等传统优势企业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培育跨境电商和外贸新业态。运用世界客商大会、兴宁商会等平台，推动在外乡贤企业家回乡投资兴业。加强人文交流，利用海外客属华侨同宗同源、血脉情深的优势，提升客家文化的影响力和传播力，增强侨二代、侨三代对祖国的认同，引导海外华侨积极参与兴宁建设。

## 第十章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以打造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为目标，持续深化法治兴宁、平安兴宁建设，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全面落实市域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推动矛盾风险防范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规划、同步实施，为实现振兴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 第一节 全面建设法治兴宁

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依法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落实重大决策出台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实行清单化管理，坚决取消不必要的交叉重复执法事项，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健全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和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和行政执法责任制，深化刑事诉讼制度和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改革，落实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制度。建立健全基层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提升基层依法行政能力。加快法治社会建设，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风尚和社会

秩序。贯彻落实民法典，助力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第二节 构建大社会治理体系

**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鼓励发展慈善公益类、生活服务类、社区管理类社会组织，完善社区功能，推动社会协同善治。充分发挥城乡社区组织、社区工作者凝聚作用和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联动机制协同作用，建立健全“一核四社”城乡社区治理工作机制。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明确基层自治权界，依法确定村（社区）工作事项。规范管理社会组织，完善社会组织治理结构，增强社区服务功能，提升社区基本公共服务精准化、精细化、专业化、便捷化、信息化水平，完善村（社区）党群服务活动中心综合服务功能，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评价机制。加强村（社区）队伍建设。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作用，总结推广社工“双百计划”做法和经验。做好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力争到2022年实现全市镇（街）社工站全覆盖。深入开展社会工作“示范镇、示范社区、示范村”创建活动，建立“人民调解、一村一律师、群防群治”三位一体联动机制，增强基层自治能力。强化村民自治，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健全村（居）委会民主选举、民主管理、民主决策、民主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关爱服务体系。落实镇（街道）领导干部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建立健

全社情民意收集分析和研判机制。探索建立网络舆论引导机制，健全网上网下结合的综合防控体系，确保网络信息传播规范有序、安全运行。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推进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加强区划地名与界线管理，提升基本服务社会服务水平。

**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完善社会组织党建管理制度，创新党建管理模式，加强党对社会组织领导。推动社会组织监管从注重事前监管向事中事后监管转变，推动社会组织实施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探索建立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联动机制和部门联络员制度，加强社会组织风险管控。积极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发挥行业协会和群众参与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支持工会、妇联、共青团、残联、工商联等群团组织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大力推动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着力培育一批党建引领好、内部治理好、服务能力好、社会公信力好、示范作用好的品牌社会组织，促进社会组织发展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深度转变。

### **第三节 提升建设平安兴宁**

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水平，深入推进“平安兴宁”视频监控系统的规划建设，提高社会治安“智慧”预测预警预防能力；深化“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将社会矛盾风险

防控在前，化解在小。加强安全生产及消防的监督检查，强化“四不两直”暗查暗访和诚信缺失约束机制运用，全力保障全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完善覆盖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健全完善镇（街道）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职能体系，按照“四个一”标准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完善各类公共安全事件的应急预案，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全力构建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对标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提升气象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服务能力。加强粮食物资储备，强化粮食安全。争取在2022年成功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 第四节 提升现代化治理水平

围绕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深化社区体制改革。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进一步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优先原则，全方位优化妇女儿童环境。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做好双拥工作、支持部队建设，深入推动军民大融合。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全面推进消防安全网络化管理。加快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工作。做好禁毒事业发展计划。大力推动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做好国防动员、国家安全、人防、

对台、信用体系、气象、防灾减灾、城乡公共消防、道路交通安全、民族宗教、统计、方志、档案、打私、打假、法律援助、普法、科普、质量、粮食安全、人口计生、文物保护等各项工作。深化城乡网格化管理，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机制，落实信访维稳责任制，抓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排查、信访积案化解，妥善处理社会矛盾。

## **第三篇 完善新机制，提供振兴发展新保障**

### **第一章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发挥全市各级党委（党组）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统筹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为实现“十四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弘扬苏区精神和苏区干部好作风，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常态化长效化，激励广大干部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更好带领群众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人大监督，使监督融入“十四五”建设之重。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的作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全面落实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和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推动规划落地见效。

### **第二章 优化规划实施机制**

完善规划体系，强化政策统筹协调，加强规划衔接，建立保障规划实施的长效机制。

#### **第一节 加强规划衔接**

强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纲领性和指导性地位，做好本级“十四五”规划纲要与上级规划纲要的衔接，加强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与总体规划的协调，确

保各类规划总体要求一致，空间配置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形成以发展规划为统领，各类规划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 第二节 强化政策引导

按照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研究制定规划实施的相关配套政策和措施，充分发挥产业、财税、投资等政策的导向作用，合理引导社会资源要素优化配置，促进经济结构调整。重点围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提升文化软实力、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制定完善一系列能够有效解决突出问题、补齐发展短板、激发社会活力的政策措施，有效调控经济，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 第三节 组织落实规划

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规划纲要确定的相关任务纳入本部门年度计划，明确责任人和进度要求，并及时将进展情况向市政府报告。本规划提出的约束性目标，市政府分解落实到市各有关部门和镇（街道），要定期检查，强化落实。建立重大项目责任制，对规划纲要中确定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进行分解落实，明确进度、要求、责任，由市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各负其责，确保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的实施。对纳入本规划的重大项目，要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融资安排。

### **第三章 强化规划实施支撑**

围绕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积极推进一批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造血型重大项目建设，作为规划实施的重要支撑。

#### **第一节 全力招商引资**

把招商选资放到经济发展全局的重中之重，抢抓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技术、资金转移的机遇，优化招商环境，创新招商方式，领导到位、精力到位、措施到位，全力推进招商引资活动。严把项目准入关，围绕装备制造、绿色食品、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产业发展定位，强化精准招商，引导同类企业、上下游配套企业向园区集聚。充分利用在外乡贤资源，着力引进一批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5G 通讯、在线教育等项目，带动本地互联网企业集聚发展。依托良好的生态环境和丰富的农产品等资源优势，引进一批文化旅游、健康养生、食品加工等项目，打造大湾区后花园。建立招商甄别机制，加强企业实力、投资方向、产品结构、投资缘由的分析研判，重点在投资强度、科技高度、链条长度、环保程度、能耗限度上进行把关，提高招商引资的成功率和回报率，避免出现招商项目“水土不服”的问题。

#### **第二节 积极争取上级支持**

抓住国家促进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契机，用足用好国家和省、梅州市各项政策，在重大项目规划布局、审批核准、

资金安排等方面积极争取落实对我市给予倾斜，并纳入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根据国家和省投资导向，做好重大骨干项目的规划和储备，积极谋划储备一批基础设施项目。

### 第三节 科学谋划重大项目

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对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的关键性、支撑性作用，在现代产业体系、创新发展、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能源水利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公共服务等领域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将规划的重大项目落实到年度重点项目计划实施，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加强重大项目储备，有序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形成“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循环发展态势。力争更多项目纳入省重点项目计划。“十四五”期间规划建设重点项目 310 项，总投资 1348.50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899.94 亿元。

专栏 8：兴宁市“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73 项，总投资 561.01 亿元，“十四五”投资 350.38 亿元
现代产业工程	16 项，总投资 64.35 亿元，“十四五”投资 51.84 亿元
农林和水利工程	81 项，总投资 149.54 亿元，“十四五”投资 125.15 亿元
现代服务业工程	20 项，总投资 142.16 亿元，“十四五”投资 83.93 亿元
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11 项，总投资 42.49 亿元，“十四五”投资 26.21 亿元
社会事业和民生工程	72 项，总投资 153.67 亿元，“十四五”投资 123.69 亿元
城市建设工程	14 项，总投资 141.68 亿元，“十四五”投资 58.36 亿元
产业园区建设工程	15 项，总投资 59.33 亿元，“十四五”投资 55.74 亿元
能源保障工程	8 项，总投资 34.28 亿元，“十四五”投资 24.63 亿元

#### 第四节 提升要素支撑能力

加强能源、水、土地、资金、和人力资源等要素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 优先安排涉及民生、公共服务和城乡融合等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 集中财力保证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组织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探索高效供地模式, 重构优化审批环节, 实施精准征地、精准供地, 全力推动项目落地。深入落实省“实体经济新 10 条”“制造业 19 条”“稳外资 12 条”等政策, 助力企业纾困发展; 全面落实梅州市“人才新政 20 条”和金融人才政策, 支持企业积极引进一批科技领域的青年拔尖人才、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以及科研创新团队。综合利用政府投资补助、专项债、贷款贴息等多种方式, 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资重大项目。落实征地拆迁主体责任, 保障重大项目顺利建设。

## **第四章 加强规划监督考核**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强化组织实施，扩大公众参与，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实。

### **第一节 加强评估检查**

做好对纳入规划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认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及时向市人大汇报规划实施情况。以年度计划及年度重点项目计划为抓手，科学评价规划实施效果，及时发现问题，做好重大问题跟进研究和政策储备，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 **第二节 广泛调动公众参与**

加强规划宣传，着力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机制，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发挥新闻媒体、群众社团的桥梁和监督作用，促进各级各类规划有效实施。

## 兴宁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b>总计（310项）</b>				<b>1348.50</b>	<b>86.67</b>	<b>899.94</b>	
	<b>一、基础设施建设工程（73项）</b>				<b>561.01</b>	<b>11.12</b>	<b>350.38</b>	
1	梅龙铁路	续建	高速铁路30.52公里	2019-2023	53.00	10.00	43.00	兴宁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2	江西赣州经兴宁至汕尾铁路	新建	铁路50公里	2025-2030	90.00	0.00	15.00	同上
3	汕昆高速畲江至兴宁段北延线工程	新建	高速公路45公里	2025-2030	47.49	0.00	7.92	同上
4	梅河高速公路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高速公路33公里	2025-2030	33.00	0.00	5.50	同上
5	兴畲高速公路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高速公路24公里	2025-2030	24.00	0.00	4.00	同上
6	河惠莞高速公路麻布岗互通出口至兴宁市罗浮连接线公路工程（兴宁段）	新建	二级公路9.1公里	2020-2022	1.48	0.80	0.68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建设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麻布岗互通立交至兴宁罗浮连接线的函》（粤交规函[2017]1572号）
7	省道S223线梅县区扶大至五华县水寨段改建工程（兴宁径南白石一水口井下段）	新建	一级公路、29公里	2022-2025	13.86	0.00	13.86	兴宁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8	省道S226叶塘至宁江大桥段改线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9公里	2022-2025	7.03	0.00	7.03	同上
9	省道S228荷泗至径心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6公里	2023-2026	3.00	0.00	2.25	同上
10	省道S228径心至石马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7.5公里	2023-2026	16.00	0.00	12.00	同上
11	省道S228曲塘至合水段改线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4公里	2024-2026	2.00	0.00	1.33	同上
12	省道S228梅县畲江至五华布美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29公里	2025-2027	14.50	0.00	4.83	同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13	省道S228龙川石坑至叶塘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6公里	2025-2027	8.00	0.00	2.67	同上
14	省道S239梅县石坑至龙北圩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8公里	2023-2026	6.46	0.00	4.85	同上
15	省道S239龙田大桥至兴宁大桥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8.71公里	2023-2026	4.36	0.00	3.27	同上
16	省道S239赤巷口（中医院）至锦绣大桥段改造工程	新建	一级公路、6公里	2024-2027	3.20	0.00	3.20	同上
17	省道S239兴宁大道至坭陂平安寺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2公里	2025-2027	6.00	0.00	2.00	同上
18	省道S333黄陂甘专至罗岗段	新建	二级公路、11公里	2022-2025	5.50	0.00	5.50	同上
19	省道S333梅县石坑至黄陂粒坑段	新建	二级公路、5公里	2023-2026	2.50	0.00	1.88	同上
20	省道S333罗岗至龙川迴龙段	新建	二级公路、6公里	2023-2026	3.00	0.00	2.25	同上
21	省道S339岗背-车田段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21.96公里	2024-2027	10.98	0.00	5.49	同上
22	兴宁高铁站连接锦绣大桥及省道S226连接线	新建	一级公路、8.25公里	2022-2025	15.03	0.00	15.03	同上
23	兴宁市高铁站连接省道S225线、S226线新建工程	新建	一级公路、9.23公里	2022-2025	17.10	0.00	17.10	同上
24	兴宁高铁综合广场至梅华线连接线（S226线改线方案）	新建	一级公路、14.6公里	2022-2025	13.40	0.00	13.40	同上
25	兴宁高铁客运站至五华高铁客运站（规划）连接线	新建	一级公路、23.6公里	2022-2025	1.07	0.00	1.07	同上
26	东环大道新建公路工程	新建	一级公路、5公里	2022-2025	4.91	0.00	4.91	同上
27	X015线济广高速坪洋出口至罗岗霞岚升级改造	新建	二级公路、15公里	2022-2025	7.50	0.00	7.50	同上
28	X948罗渡线路面大修	新建	三级公路、13公里	2023-2024	0.65	0.00	0.65	同上
29	X016线兴城至龙田扩宽改造	新建	二级公路、8公里	2022-2025	4.00	0.00	4.00	同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30	X016佛岭路口至北环大道扩宽改造	新建	二级公路、2公里	2023-2025	1.00	0.00	1.00	同上
31	X9747瑶石线扩宽改造	新建	三级公路、5公里	2023-2024	1.50	0.00	1.50	同上
32	一江两岸二期（西岸兴城至水口）（东岸兴宁大道至水口）	新建	二级公路、42公里	2022-2025	21.00	0.00	21.00	同上
33	X976五新线梅子至五华新民	新建	三级公路、3公里	2023-2024	0.90	0.00	0.90	同上
34	MZ035大一至大二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4.28公里	2021-2025	1.35	0.00	1.35	同上
35	MZ036雯兰-李塘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4.01公里	2021-2025	4.41	0.00	4.41	同上
36	MZ040浊水至龙东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7.76公里	2021-2025	5.59	0.00	5.59	同上
37	MZ042新南至浮美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27.83公里	2021-2025	8.77	0.00	8.77	同上
38	MZ043水口至新坪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22.4公里	2021-2025	7.06	0.00	7.06	同上
39	X976新联至梅子段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	二级公路、12.87公里	2021-2025	4.05	0.00	4.05	同上
40	兴宁市罗浮镇至阳天嶂旅游公路	新建	三级公路、11.3公里	2021-2025	1.77	0.00	1.77	同上
41	兴宁市宁中至和山岩旅游景区公路	新建	三级公路、4.29公里	2021-2025	0.67	0.00	0.67	同上
42	兴宁市黄陂镇大二村至樟坑村	新建	三级公路、2.28公里	2021-2025	0.34	0.00	0.34	同上
43	兴宁市黄槐镇塔下至梅西高速出口旅游公路	新建	三级公路、11.76公里	2021-2025	2.32	0.00	2.32	同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44	高铁站综合广场	新建	占地224亩，包括高铁站、公交场站、出租车网约车集散场地、停车场等交通疏散场地，智慧商务混合开发区，文化娱乐区、零售商业区、配套服务区。	2021-2024	25.00	0.00	25.00	同上
45	兴宁市新城客运站	新建	占地80亩，包括车站大楼、候车区、停车区、车辆维修区	2021-2025	3.20	0.00	3.20	同上
46	县、镇、村三级物流	新建	占地89.69亩，设置水宋物流站、布头物流站等26个物流站场	2021-2025	1.65	0.00	1.65	同上
47	国道G205线兴宁市径心镇兴宁梅县交界处至永和镇段	新建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26.2公里	2022-2023	1.20	0.00	1.20	兴宁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48	国道G205线兴宁市新陂镇茅塘至兴宁五华交界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4.06公里	2022-2022	0.19	0.00	0.19	同上
49	省道S226兴宁市妇幼保健院至高速公路兴宁东出口段改建工程	改造	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8.57公里	2022-2023	1.81	0.03	1.77	同上
50	省道S226线兴宁市罗浮（省界）至新陂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63.786公里	2022-2026	13.15	0.00	9.70	同上
51	省道S225线兴宁市黄槐至岗背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24.845公里	2023-2024	1.26	0.00	1.26	同上
52	省道S226线兴宁东高速出口至S225线新圩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12.53公里	2022-2024	7.30	0.00	7.30	同上
53	省道S228线兴宁市龙田至石马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15公里	2021-2025	2.25	0.00	2.25	同上
54	兴宁市省道S226妇幼保健院至国道G205段洋岗段连接线公路改建工程	改造	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3.22公里	2021-2022	0.90	0.02	0.88	同上
55	省道S225线兴宁市樟树社至霞洞段	改造	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5公里	2025-2025	0.24	0.01	0.24	同上
56	国道G355线兴宁水口镇松陂至横石段改建工程	新建	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全长14.05公里	2023-2025	5.18	0.01	5.17	同上
57	兴宁市刁坊镇S225线至黄沙农业基地公路工程	新建	4.218公里	2021-2023	0.29	0.00	0.29	兴宁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58	广梅园跨江大桥	新建	15公里	2021-2025	6.50	0.00	6.50	
59	S225线岐岭下大桥	新建	0.5公里	2021-2025	2.00	0.00	2.00	
60	宋声苏区大道	新建	三级公路，7公里	2020-2021	0.10	0.05	0.05	
61	罗浮镇浮南村至河源市龙川县新田镇二级公路建设	新建	二级公路，全长约8.6公里	2021-2025	0.30	0.00	0.30	
62	罗浮圩镇至新南村至江西寻乌岑峰二级公路建设	新建	二级公路，全长约20公里	2021-2025	0.80	0.00	0.80	
63	和山休闲农业旅游产业园公路	新建	主线总长约2.74km，支线总长约0.524km	2021-2023	0.37	0.10	0.27	
64	宁中镇骑行绿道建设工程	新建	全长约20KM，路线为和新-鸭桥-文峦街-和一-蔗塘-新塘-和山休闲农业旅游产业园-石岭-大莹-和山-和新	2021-2025	0.80	0.10	0.70	
65	鸳鸯河至金绿公司道路扩宽项目	新建	扩宽9米、2车道、路段总长2000米	2021-2025	0.21	0.00	0.21	
66	X016线龙田环陂至合水溪唇桥段道路扩宽项目	新建	扩宽12米、2车道、路段总长8000米	2021-2025	3.30	0.00	3.30	
67	合水镇洋田至铁山茶场3.5公里（新开）道路硬底化及亮化工程项目	新建	3.5公里（新开）道路硬底化及亮化工程项目	2020-2023	0.20	0.00	0.20	
68	合水中学至二三区、合水二街、龙北圩镇街道（龙霞街、龙仙街、龙山街、供销街）	新建	合计约8公里道路沥青罩面及亮化工程项目	2020-2023	0.20	0.00	0.20	
69	湖岭村整村道路沥青罩面及亮化工程示范项目	新建	合计约3公里道路沥青罩面及亮化工程项目	2020-2023	0.10	0.00	0.10	
70	赐裕鞋业南侧道路工程	新建	赐裕鞋业南侧道路工程，全长约540米、路幅宽18米，总投资约1166万元	2021-2025	0.116	0	0.12	
71	S225线连接沿宁江路道路工程	新建	项目位于兴盛玩具南侧兴合线园区连接一江两路，全长约1200米、路幅宽8米，总投资约920万元	2021-2025	0.092	0	0.09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72	苏区大道（十二肩岭古驿道至罗屏汉故居快捷公路）	新建	按不低于2级公路标准，打造一条连接十二肩岭古驿道至罗屏汉故居的快捷公路，全长13公里，途经屏汉、白云、新春、岭河、长坑、金坑、坪光等村，需对原有道路进行扩宽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等。	2020-2025	1.95	0.00	1.95	
73	罗岗镇绕圩段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拟以现X014罗岗坳为起点，经联兴村、联东村至柿子坪村重新开辟建设一条绕开圩镇街道的道路。据测算，该路全长约5公里，其中扩宽段0.88公里，新建段4公里，按路基8米，路面宽7米的规格及绿化亮化附属工程	2020-2025	0.60	0.00	0.60	
<b>二、现代产业工程（16项）</b>					<b>64.35</b>	<b>4.28</b>	<b>51.84</b>	
1	广东省赐裕鞋业有限公司纺织面料运动鞋加工生产项目	新建	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占地150.05亩，二期占地120亩。总建筑面积161753.94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行政研发楼，厂房，仓库，宿舍，食堂，回收中心，污水处理站等；设备有自控设备、生产工艺设备、辅助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2020-2022	11	2.6	8.4	省“十四五”项目
2	兴宁市数控机床项目	新建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宿舍楼、综合办公楼等；设备有龙门加工中心、立式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磨床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等。	2018-2020	1	0.5	1	
3	辰浩医疗II类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新建	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2亿元，占地约28.14亩。主要建设厂房、研发中心、综合楼等。	2020-2022	2	0.3	2	
4	梅州裕晟照明有限公司照明产品生产线项目	新建	项目拟建设标准化生产车间、钢结构厂房、办公大楼、综合楼及配套用房等，用于生产LED路灯、太阳能路灯等户外照明产品。项目拟用地约25亩。	2020-2022	1.6	0.2	1.6	
5	梅州市金绿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屠宰1500万只肉鸽加工产业一体化项目	新建	建设内容包括综合办公楼、生产车间、员工宿舍、科研楼、冷冻仓库、购置自动电晕机、家禽输送线、脱毛机、风冷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等。	2019-2021	1.14	0.2	1.14	
6	立讯技术5G信息化产业产品制造项目	新建	该项目由立讯技术投资建设，计划投资45000万元，总建筑面积约73000平方米。采取先租后买的方式使用园区标准厂房，其中厂房等固定资产投资25000万元，设备及相关技术投资20000万元。主要生产5G基站天线柜等5G信息化产品。	2020-2023	4.5	0.08	4.5	
7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电子信息制造业基地项目	新建	规划占地面积为500亩，重点发展半导体材料、关键电子元器件和材料、LED产业、触控面板、通信终端等项目，努力打造粤东北电子信息产业基地。项目计划总投资30亿元，由政府配套相关产业基础设施并招商引资。预计项目建成后，年产值可达100亿元，利税5亿元。	2021-2028	30	0.1	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8	兴华玩具（广东）有限公司电子玩具汽车等益智玩具生产项目	新建	计划投资1.5亿元，意向选址位于东莞石碣（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拟规划用地26亩，兴建厂房、办公室、员工宿舍等，建设周期为2年。	2021-2022	1.5	0	1.5	
9	兴宁市明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迁建扩产项目	新建	本项目建设计划投资5000万元，拟用地10亩，其中标准化生产厂房、综合办公大楼、原料及成品仓库、物流配送中心、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为3000万元，道路、绿化、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及工程500万元，流动资金1500万元。	2021-2023	0.5	0	0.5	
10	广东新理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兽药制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总占地面积19.89亩，主要建设包括厂房、办公楼、仓库、宿舍等生产生活配套设施。	2020-2023	0.65	0.04	0.65	
11	润丰新材料（梅州市）有限公司高碘值活性炭生产项目	新建	空气电子滤清器、空气滤器、滤清器、汽车电子零部件、滤清器模具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计划总投资额人民币1.008亿元，占地约10亩，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人民币4857万元，预计年产值人民币6600万元，预计年税收额人民币632万元。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材料库区、成品库区、综合楼等。	2020-2023	1.01	0.25	1.108	
12	东莞市烽泰五金塑胶有限公司半导体精密热沉部件制造项目	新建	计划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8000万元，购买主要设备4000万元，购买厂房4000万元，意向先租后买广州天河（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标准化厂房约14000平方米。	2020-2022	1.2	0	1.2	
13	深圳市金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磁铁氧体磁芯生产线项目	新建	计划总投资2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10000万元，购买主要设备9200万元。	2020-2022	2	0	2	
14	深圳市蓝之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景泰蓝（掐丝珐琅）瓷砖生产项目	新建	计划总投资16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000万元，购买主要设备10000万元。	2020-2022	1.6	0	1.6	
15	深圳市宝鹏辉电子有限公司数据线材生产项目	新建	计划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00万元，购买主要设备700万元。	2020-2021	0.15	0	0.15	
16	跃速自行车及运动服装生产基地	续建	建筑面积80000平方米，占地面积100亩，自行车厂区和服装制造厂区，办公楼及宿舍等基础设施。	2020-2023	4.50	0.01	4.50	
<b>三、农林和水利工程（81项）</b>					<b>149.54</b>	<b>2.31</b>	<b>125.15</b>	
1	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兴宁段工程	新建	堤防及护岸加固	2021	0.35	0.00	0.35	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水规计〔2017〕182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2	韩江梅江河（兴宁段）加固达标治理工程	新建	堤防及护岸加固	2023-2025	2.90	0.00	0.90	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水规计〔2017〕182号）
3	兴宁市旺兴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储备	上、下游连接、闸室及启闭设施进行除险加固及完善配套设施	2023-2025	0.80	0.00	0.00	
4	兴宁市温公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新建	主坝、溢洪道、输水涵及配套	2023-2025	1.30	0.00	1.30	
5	兴宁市和山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储备	主坝、溢洪道、输水涵及配套	2023-2025	1.20	0.00	0.00	
6	兴宁市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65宗）	新建	主坝、溢洪道、输水涵及配套	2021-2025	3.01	0.00	2.05	
7	兴宁市中小河流治理（二期）（31项）	新建	清违、清障、清淤及护岸	2021-2025	4.21	0.00	0.46	
8	兴宁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续建	兴宁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涉及全市18个镇（街道办）162个行政村内共405个自然村，供水人口约11.73万人，设计供水总规模为17362.43m <sup>3</sup> /d，主要是通过原水厂进行发改造、扩网和新建单村水厂共173宗项目（其中新建122宗，改造、扩网51宗），估算总投资24070.72万元。	2020-2025	2.41	0.30	2.11	
9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新建	库区清淤、主坝加高培厚、重建溢洪道、新建取水口、水厂及原水供水管道等，工程可增加兴利库容约1100万m <sup>3</sup> ，年均可增加供水量约2500万m <sup>3</sup> 。	2021-2024	12.69	0.00	12.69	《梅州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 《兴宁市供水水源规划（修编）》
10	兴宁市水资源配置——罗浮河-宁江水系连通项目	新建	罗浮河-宁江水系联通项目是兴宁市水资源配置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充分利用区域内水资源的基础上，进行跨区调水，由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低、水量有节余的片区调水至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高、经济发达、人口密集、用水量缺口较大的片区，从而实现水资源的合理、优化配置。工程线路总长约30km，多年平均引水量约2100万m <sup>3</sup> 。	2025-2028	10.80	0.00	0.80	《梅州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 《兴宁市供水水源规划（修编）》
11	兴宁市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工程	新建	针对合水、和山岩等20多个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进行围蔽，实现在线监控，保障全市人民的饮水安全。	2023-2028	3.50	0.00	1.50	《兴宁市供水水源规划（修编）》
12	兴宁市节水型社会建设	新建	编制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方案、创建节水型机关、学校、工业企业、小区、灌区	2021-2025	0.35	0.00	0.35	
13	兴宁市大坪镇上大塘河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续建	治理崩岗12座，治理河沟长度5.65公里，清淤疏浚河长4.7公里，设计河道护岸建设8.9公里等。	2020-2022	0.30	0.21	0.09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2017-2020年实施方案》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14	兴宁市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项目	续建	基础设施建设、各功能区工程、水土流失治理三大部分	2020-2025	0.30	0.05	0.25	《兴宁市水土保持规划（2020-2030年）》
15	兴宁市径南镇宝山河（新洲段支流）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2.89km <sup>2</sup> ,河道整治长度9.58km,护岸整治长度8.91km,清淤疏浚4.19km,治理12座崩岗等。	2021-2022	0.30	0.00	0.30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2017-2020年实施方案》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16	兴宁市水口镇宋声河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治理河沟长度7.6km,清淤疏浚河长7.6km,设计河道护岸建设4.77km,治理崩岗4座,封禁面积3972hm <sup>2</sup> ,人居环境改造等。	2021-2022	0.28	0.00	0.28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2017-2020年实施方案》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1年）》
17	兴宁市宁江河碧道兴宁大桥至米寨大桥段工程	新建	水景观、水文化、水安全、水生态及道路交通建设。	2021-2022	0.27	0.00	0.27	《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18	兴宁市新陂镇曾坑河及乐仙河（乐仙段）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储备	治理河道长度9公里,清淤疏浚9公里,护岸长度4公里等	2023	0.32	0.00	0.00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2017-2020年实施方案》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19	兴宁市宁江河碧道米寨大桥至合水水库坝后段工程	新建	水景观、水文化、水安全、水生态及道路交通建设。	2023-2025	0.65	0.00	0.65	《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20	兴宁市合水水库饮用水源地（大坪镇坪洋片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58km <sup>2</sup> ,选定治理崩岗20宗,沟道治理10km等。	2021-2022	0.29	0.00	0.29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21	兴宁市合水水库饮用水源地（罗岗镇蕉白、溪尾片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储备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35km <sup>2</sup> ,选定治理崩岗28宗,沟道治理9.26km等。	2022-2023	0.30	0.00	0.00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22	兴宁市和山岩水库水源地泥沙和水土流失防治工程	新建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32km <sup>2</sup> ,选定治理崩岗29宗,沟道治理4.65km等。	2021-2022	0.30	0.00	0.30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23	兴宁市官田河流域水土保持专项治理工程	储备	水土流失治理、崩岗治理,沟道治理等。	2022-2023	0.29	0.00	0.00	《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24	兴宁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新建	小灌区、山塘、小水陂、小泵站、小堤防的改造。	2022-2025	2.30	0.00	2.30	《广东省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年）》
25	兴宁市小水电清理整改（175宗）	新建	清理退出自然保护区小水电站。	2021-2023	0.78	0.00	0.78	
26	兴宁市生态流量管控项目	续建	对全市主要河流、电站安装流量监控设施。科学确定生态流量,加强江河湖库水量调度管理,维持河湖生态用水需求,重点保障枯水期生态基流。	2020-2025	0.15	0.01	0.14	
27	兴宁市水利工程常态管理工作	新建	按规定对水库、水闸进行安全鉴定,部分小型水库实行报废降等;小型水库动态监管系统维护。	2021-2025	0.16	0.00	0.1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28	深化小型水利体制改革	新建	对小型水利工程进行管理范围划定，确保工程产权明晰，界志分明。	2021	0.17	0.00	0.17	
29	水库、塘坝维修养护	新建	对121宗小型水库、347宗山塘的坝容坝貌、工程设施进行维修养护及解决人员经费	2021-2025	0.66	0.00	0.66	
30	兴宁水利白蚁防治	新建	对3宗中型水库、39宗小（1）型、94宗小（2）型水库及宁江河重点堤段进行水利白蚁防治。	2021-2025	0.13	0.00	0.13	
31	兴宁市天马湖水库	储备	新建主坝、溢洪道、输水涵及配套。	2022-2023	0.20	0.00	0.00	
32	兴宁市崩岗治理工程	储备	谷坊、拦沙坝、截排水沟，植物措施等。	2024-2025	0.30	0.00	0.00	
33	兴宁市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	新建	农村饮水安全日常运行管理	2021-2025	0.25	0.00	0.25	
34	中型灌区农业水价信息化管理	新建	5个中型灌区干渠、支渠、斗渠计量监控	2021-2025	0.05	0.00	0.05	
35	取用水监管	新建	对全市取用水户进行摸底调查、复核，建立台账和取用水管理状况，规范取用水管理。对重点取用水户安装计量设施实现在线监控。	2021-2025	0.04	0.00	0.04	
36	兴宁市宁江河健康评价	新建	宁江河的生态结构完整性、生态系统抗扰动弹性、社会服务功能可持续性三个方面开展河湖健康评价。	2021-2025	0.01	0.00	0.01	
37	兴宁市河道岸线利用规划	新建	开展市级河道11条，镇级河道38条的岸线保护与规划工作	2021-2025	0.01	0.00	0.01	
38	集生态、旅游、产学研等多元素的茶产业建设规划项目	新建	茶山道路建设、环山休闲观光路、驿站，现代化加工设备QS生产加工线条数、打造兴宁生态茶产业园主园区	2021-2025	5.00	0.00	5.00	
39	粮食安全生产提升项目	新建	全程机械化生产、烘干、仓储	2021-2025	6.00	0.00	6.00	
40	屠宰场转型升级项目	新建	对全市5家屠宰场升级改造	2021-2025	4.00	0.00	4.00	
41	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	新建	对全市20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提质改造	2021-2025	6.00	0.00	6.00	
42	兴宁市农业科创中心	新建	农副产品深加工研究中心	2021-2025	1.00	0.00	1.00	
43	梅州市兴宁市实施村庄长效管护和运维机制项目	新建	聘请长效管护保洁员1405人。	2021-2025	1.28	0.00	1.28	1.《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粤办发〔2018〕21号）；2.《兴宁市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具体的工作方案》（兴市明电〔2018〕66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44	梅州市兴宁市“四小园”示范创建项目	新建	以自然村为单元，建设农村“四小园”项目500个。	2021-2025	1.50	0.00	1.50	1.《乡村振兴工作新任务分工安排》（粤委督〔2020〕8号）；1.《关于落实〈乡村振兴工作新任务分工安排〉的工作方案》（粤委农办〔2020〕35号）；3.《关于落实〈乡村振兴工作新任务分工安排〉的工作方案》（梅市农办〔2020〕13号）
45	梅州市兴宁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新建	建设三级化粪池（氧化塘）+人工湿地治理项目428个；建设动力或湿地+动力污水处理项目158个；完成改厕、三级化粪池污水处理720个自然村。	2021-2025	10.92	0.00	10.92	1.《梅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实施方案（2020-2022年）》；2.《兴宁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工作方案》
46	梅州市兴宁市村内巷道建设项目	新建	实施村巷道实现硬化新建或改造1500公里。	2021-2025	2.00	0.00	2.00	1.《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办发〔2018〕21号）；2.《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具体工作方案》（兴市明电〔2018〕66号）
47	梅州市兴宁市“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破旧泥砖房整治）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美丽村屋”项目1250个；“美丽村道”项目250个。	2021-2025	3.00	0.00	3.00	1.《广东省关于深入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的行动方案》（粤乡振组〔2019〕4号）；2.《梅州市关于深入推进“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的行动方案》（梅市乡振组〔2019〕1号）；3.《兴宁市“千村示范 万村整治”项目建设奖补办法（兴市乡振组〔2020〕5号）
48	梅州市兴宁市村庄风貌提升项目	新建	完成5000户农户农房风貌提升。	2021-2025	1.00	0.00	1.00	1.《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对标三年取得重大进展硬任务扎实推动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2019〕6号）；2.《广东省全面推进农房管控风貌提升的指导意见》；3.《中共梅州市委、梅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对标三年取得重大进展硬任务扎实推动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明电〔2019〕145号）；4.《中共兴宁市委、兴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对标三年取得重大进展硬任务扎实推动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兴市明电〔2019〕67号）
49	梅州市兴宁市整村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新建	完成250个村的整村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1-2025	12.50	0.00	12.50	1.《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办发〔2018〕21号）；2.《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工作方案》（梅办发〔2018〕9号）；3.《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具体工作方案》（兴市明电〔2018〕66号）；4.《兴宁市关于深入推进广东省“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的行动方案》（兴市乡振组〔2019〕1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50	梅州市兴宁市石马镇“六村联动”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项目	新建	一是沿途12个景点打造；二是沿途民居外立面整治；三是沿途绿化、亮化、美化提升；四是圩镇及周边道路、排水排污系统改建及整体风貌提升；五是名人故居及石马传统文化保护开发。	2021-2025	0.61	0.00	0.61	粤涉农办[2020]8号
51	梅州市兴宁市水口镇“七村联动”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一是建设入口标识景观；二是建设沿河步道；三是沿岸路面提升；四是Y442部分道路改造；五是沿岸生态景观带提升；六是宋声古驿道提升；七是恢复古驿站；八是建设宋声景观水坝；九是建设休闲园林景观；十是建设生态停车场；十一是赖陂径危桥改造；十二是建设赖陂径亲水平台；十三是苏维埃遗址提升；十四是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周边景观提升；十五是沿途民居外立面整治。	2021-2025	1.10	0.03	1.10	1.《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粤办发〔2018〕21号）；2.《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粤自然规划〔2019〕624号）；3.《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法〔2019〕35号）
52	梅州市兴宁市刁坊镇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沿河生态整治、环形步道建设、沿岸路面提升、栏杆及道路绿化景观、廊桥凉亭、生态景观带、入口标识、休闲园林、休憩健身场地、生态停车场、沿途民居外立面整治等。	2021-2025	0.50	0.00	0.50	同上
53	梅州市兴宁市坭陂、新圩“两镇十一村”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	新建	沿途民居外立面整治、生态旅游观光产业带、河岸景观、沿宁江河水水泥硬底化、沿宁江河景观带打造、景观桥、蓝布公园提升、蓝布亲水公园提升、沿西沟两岸道路路面提升、西沟河两岸生态景观带、亲水平台、景观水坝、黄垌村史馆、生态长廊、新建汤一村进士第的道路、公交车站、生态停车场等。	2021-2025	1.90	0.00	1.90	同上
54	梅州市兴宁市大坪镇“七村联动”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约5.5公里沿河碧道、对沿岸路面提升、“一河两岸”生态景观带、入口标识景观、亲水平台、景观水坝、潭坑村现代农业观光景区、金坑村公园景观、长坑村森林公园、碧道驿站、村级公共文体设施、生态停车场等，济广高速出口至金坑及各村主村道路路面改造提升、路灯升级改造、“一河两岸”和主村道两边民居外立面改造。	2021-2025	1.40	0.00	1.40	同上
55	梅州市兴宁市径南镇“五村联动”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沿路道路提升、生态景观带、入口标识景观、亲水平台、景观水坝、人工湖、东升村公园景观、生态长廊、停车场、旅游大道、沿线外立面整治等项目。	2021-2025	1.20	0.00	1.20	同上
56	梅州市兴宁市历史建筑测绘、修缮项目	新建	全面测绘建档、个别重点打造；31处历史建筑测绘建档，重点打造大坪、黄陂、福兴、龙田、黄槐、叶塘6个镇（街）7个历史建筑。	2021-2025	0.37	0.00	0.37	同上
57	梅州市兴宁市新圩镇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区建设项目	新建	全长1.2公里的新圩中、小学旁新北村火甲勿东灌沟“一河两岸”生态景观带；全长1.6公里的新圩大桥沿宁江河北岸河堤景观带	2021-2025	0.30	0.00	0.30	同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58	梅州市兴宁市黄槐镇、黄陂镇“六村联动”农村生态环境整治（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新建	项目含禾村、西埔一、西埔二、粒坑、龙溪、中心等五个行政村，以黄陂河为主线，在完成“三清一改”村庄整治工作基础上，对农村人居环境、产业进行综合提升，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一是农田调型、修筑护坡、砌筑堡坎、田力培肥，以及新建排灌渠系、沉沙凼、人行桥、田间便道、农机通道等。项目建成后将达到田成方、土成型、渠成网、路相通、沟相连的标准。二是沿路道路提升、生态景观带、入口标识景观、亲水平台、景观水坝、人工湖、运河生态长廊、停车场、旅游大道、沿线外立面整治等项目。	2021-2025	1.20	0.00	1.20	同上
59	梅州市兴宁市罗岗镇“六村联动”农村生态环境整治（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新建	项目含官庄、联兴、联东、坳下、罗中、德丰等六个行政村，以罗岗河一河两岸为主线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一是农田调型、修筑护坡、砌筑堡坎、田力培肥，以及新建排灌渠系、沉沙凼、人行桥、田间便道、农机通道等。项目建成后将达到田成方、土成型、渠成网、路相通、沟相连的标准。二是沿路道路提升、生态景观带、入口标识景观、亲水平台、景观水坝、官庄村公园景观、绿色长廊、生态停车场、旅游大道、沿线外立面整治、名人故居、建设济荣文化广场彝博馆、提升黄龙寨森林公园等项目。	2021-2025	1.30	0.00	1.30	
60	兴宁市低质低产油茶林改造	新建	改造10万亩低质低产油茶林	2020-2025	0.53	0.10	0.43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广东省林业局关于高质量完成2020年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工作的通知（粤林函〔2020〕261号）
61	兴宁市森林康养基地（永和镇）	新建	规划建设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森林康养基地451公顷，园内建设旅游通道40公里，客房300间，以及配套建设运动场所设施和文化旅游设施。	2020-2025	0.20	0.05	0.15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公布2020年广东省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名单的通知（粤林函〔2020〕271号）、《关于加快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的意见》、《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
62	兴宁市森林康养基地基地（石马镇）	新建	建设睿山森林康养生态园基地面积2600亩，园内建设商业街、办公区、商务中心、60幢星宿木屋、垂钓基地、百步天街、运动场等功能场所设施。	2020-2025	0.20	0.05	0.15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的意见》
63	林下经济牛大力等中药材种植加工	新建	建设产能达1000吨/年的牛大力中药材加工厂	2020-2025	1.00	0.01	0.99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
64	林分抚育项目	新建	每年实施森林抚育10万亩	2020-2025	0.60	0.10	0.50	
65	森林病虫害综合防治项目	新建	对森林病害和虫害进行预防和防治	2020-2025	0.50	0.03	0.47	
66	生物防火林带建设	新建	规划建设600公里防火林带	2020-2025	0.60	0.00	0.60	
67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新建	对12个自保护地实施勘界建设、林分改造、宣传科普教育等工作，每个投资500万元。	2020-2025	0.60	0.00	0.6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68	智慧林业建设	新建	建成可以对森林资源、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以及森林乱砍滥伐等信息集成展示的平台	2020-2025	0.30	0.03	0.27	
69	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	新建	国家储备林建设包括现有林改培、中幼林抚育、营造林等项目。	2021-2025	2.00	0.00	2.00	梅州市林业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梅州市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3)的通知
70	兴宁市垦造水田项目	新建	2000亩	2020-2025	4.00	1.20	2.80	
71	东江水系罗浮境内各中小河流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罗浮镇内河溪均流入东江上游的渡田河，是东江水的源头之一，加强对东江水系罗浮境内各中小河流的综合治理和水质保护，对保护东江水系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2021-2025	4.00	0.00	4.00	
72	罗浮镇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项目	新建	项目含徐田村、浮东村、澄联村、浮南村、塘社村、勤光村等6个行政村联动和浮中村、浮北村、岩前村、罗栋村、蕉坑村等5个行政村联动。打造罗浮镇新农村建设的连片示范带。其中澄联村打造铜鼓寨森林公园建设登山步道，观光塔等；塘社村一河两岸风景带，沿河生态整治、建设环形步道、栏杆及绿化景观；勤光村结合产业帮扶项目发展中华鳖养殖和民宿居住。	2021-2025	2.20	0.00	2.20	
73	金星龙盘村千亩蔬菜基地水利设施灌溉系统	新建	完善兴合线沿线金星、龙盘、凉伞等村2000多亩连片精致高效农业基地水沟三面光工程建设	2021-2024	0.20	0.00	0.20	
74	水口镇河口农业产业示范园	新建	500亩	2020-2022	1.00	0.02	0.98	
75	水口镇石塘千亩柚果示范园	续建	600亩	2020-2023	1.00	0.03	0.97	
76	水口镇彭洞现代农业示范园	新建	1000亩	2020-2023	1.00	0.04	0.96	
77	广东客汕情休闲农业与乡村养生项目	新建	6000亩	2020-2022	1.80	0.05	1.75	
78	水口镇宋声狮子岩森林公园升级完善项目	新建	23.64平方公里	2020-2026	10.00	0.00	10.00	
79	水口镇坪畲村高山草甸运动休闲基地	新建	1000亩	2020-2026	1.00	0.00	1.00	
80	合水镇自来水管网升级改造项目	新建	对合水镇现有老旧管网进行改造、扩网，新铺设管网约70km,收益群众1万多人。	2020-2025	0.08	0.00	0.0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81	西沟河福兴段河堤加固及堤路建设项目	新建	全长约3.5公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部分河堤加固，沿岸路面提升（现有路面约4m，扩宽至7m，双车道）。	2021-2025	0.35	0.00	0.35	
<b>四、现代服务业工程（20项）</b>					<b>142.16</b>	<b>20.83</b>	<b>83.93</b>	
1	兴宁市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新建	打造一个集导游服务、咨询、就餐、休息、购物、医疗等功能于一体的游客服务中心，用地约30亩，按照功能性、标志性、文化性和生态型的要求进行规划设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开放式展厅、特产展示展销、接待中心、旅游警务室、数据信息中心、办公区、停车场、汽车房车营地、绿化等配套设施。	2021-2025	2.00	0.00	2.00	
2	广东熙和湾万紫御园项目	续建	熙和万紫御园计划投资15亿元，规划用地1500亩，拟用5年时间建设鸽园、植物园、儿童乐园；3D航天科技馆、5D园林舞台秀，形成科技、文化、艺术观赏景观长廊，打造国际高端皇家御园旅游胜地。	2021-2025	15	0.00	3	
3	大坪镇红色教育基地	新建	总投资2.1亿元，其中首期投资6000万元，主要对故居周边9栋房屋进行拆迁、安置，打造商业一条街；以及对周边环境进行提升，对原有道路进行沥青铺设提升，增设斑马线、加设红色元素，建设白云村通往罗屏汉故居的“屏汉大道”；二期投资1.5亿元，主要以罗屏汉故居为基点，总占地面积约478亩，建设内容包括：粤赣边区红军纪念广场、烈士纪念碑、故居道路升级改造、罗屏汉烈士墓地、实体体验景区等主要景点，以及对中共五兴龙县委会议旧址、兴宁县革命委员会旧址等革命旧址进行修缮。	2020-2025	2.10	0.00	2.10	
4	“十二肩岭古驿道—黄文杰故居—罗屏汉故居”红色旅游精品路线	新建	路线全长13.5公里，按旅游道路标准建设，串联金坑村古驿道、坪联村万亩油茶基地和坪联湖生态旅游区、潭坑村丝苗米现代产业园和果蔬采摘园、上大塘村黄文杰故居、屏汉村罗屏汉故居等节点，打造省级红色旅游精品路线。	2020-2025	1.50	0.00	1.50	
5	梅州逍遥谷	续建	占地6000亩，建设集康养、旅游、温泉酒店、种子研发中心于一体的休闲胜地。	2021-2030	10	0.00	3	
6	兴宁市和山休闲农业旅游产业园	续建	占地3500多亩	2019-2023	10.00	1.86	8.14	省“十四五”项目
7	广东梅州（兴宁）农产品交易博览中心	新建	广东梅州（兴宁）农产品交易博览中心规划用地面积200亩，总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其中展示中心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是集仓储、会展、文化展示、电子商务、产品贸易、国际交流等功能于一身的农产品展销新平台。	2021-2025	5	0.00	5	
8	兴宁市农电商中心	新建	数字农业大平台、农电商交易平台	2021-2025	2.5	0.00	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9	水口农电商	新建	15亩	2020-2022	0.10	0.05	0.05	
10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仓储物流中心	新建	项目位于园区西侧，高速出口附近地块拟建仓储、物流中心，总占地面积约200亩	2022-2025	3.2	0	3.2	
11	广东供销天兴冷链物流中心	新建	项目拟用地约50亩，计划分二期完成，其中一期建设低温冷库及办公楼，拟用地25亩；二期建设2座仓库，拟用地25亩。	2020-2022	1.20	0.20	1.20	
12	兴宁市宋声农业生态旅游	续建	占地面积1500亩，总建筑面积50万平方米	2019-2026	30.00	1.00	10.00	省“十四五”项目
13	兴宁市明珠养生山城项目	续建	占地面积16545亩，为生态养生园、茶文化产业园及客家风情等一体化的综合开发项目	2013-2025	38.00	16.49	21.51	
14	红色文化教育基地修缮建设工程	续建	“九三”暴动革命旧址修缮工程：占地面积：3100m <sup>2</sup> ，建筑面积：900m <sup>2</sup> ，展陈面积：200m <sup>2</sup> ；道路土地征收：2公里长，11米宽（33亩），需投资1221万元；路面硬化+铺设沥青：250万元；基础设施：700万元；路灯170盏：50万元；纪念馆建设：800万元；宣传栏、雕塑：194万；征收道路需拆迁房屋：1000万元；停车场征地及配套设施建设285万元。 黄粤兴东征军指挥部旧址：停车场征地165万元、水泥硬化100万元、路灯建设20万元、修缮维护280万元等	2021-2025	0.51	0.03	0.48	
15	径南镇宝山寨旅游区创建AAA景区	新建	用地面积3577.5亩、打造休闲度假、特色旅游景区	2021-2025	0.368	0.00	0.368	
16	黄陂镇铁山渡田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旅游观光带建设	新建	依托兴宁市铁山渡田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秀美自然风光，围绕黄陂镇大一村、大二村、浊水村、樟坑村等4个村进行连片打造茶田休闲旅游观光带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干道路面提升、入口标识景观、沿途生态景观带、茶园旅游观光、特色亭台、民房外立面改造、村级公共文体设施等配套设施建设。	2021-2025	0.5	0.00	0.5	
17	黄陂镇生态旅游景观带建设	新建	依托温公水库、后山村省龙头企业祥旺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千亩油茶基地、罗岗镇白鹤仙师，完善上翁村、下翁村、后山村道路路网设施、村级公共文体设施、景观带设施等，打造2个项目：上翁村翁公水库旅游观光景观、后山村油茶基地旅游观光景观，与罗岗镇白鹤仙师3个景观遥相呼应，串联成珠，打造休闲健身娱乐与乡村旅游为一体的生态景观带，辐射带动农特产品售卖、农家乐等经济发展。	2021-2025	0.5	0.00	0.5	
18	欢乐涯家文化旅游产业园	续建	文化+旅游+教育 占地200亩	2018-2025	1	0.80	0.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19	兴宁市神光养生中心	新建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6亩，建6栋六层养老服务大楼，建筑面积约12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有日容纳500床位的养老服务业、养生公寓、亚健康调养中心、温泉康养游泳池、康复理疗中心、环湖运动康养绿道、文化走廊等配套设施，打造一流的城市配套康养中心。	2020-2025	1.68	0.10	1.68	
20	兴宁市翠湖湾国际温泉养生旅游项目	新建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2305亩，总建筑面积512222平方米；规划建设五大区域，有游客综合服务区，温泉养生度假区，翠湖半岛度假区，多彩花海观光区，鱼苗温泉孵化区、农业科技观光区，集养生服务业、养生公寓、康复理疗中心、温泉旅游、文化走廊、美丽花海、农业等配套设施。打造农业科技观光康养旅游新典范。	2020-2025	17	0.30	17	
<b>五、生态环境保护工程（11项）</b>					<b>42.49</b>	<b>19.90</b>	<b>26.21</b>	
1	兴宁市静脉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	续建	建设项目一期包含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700吨/日）；污泥处理厂（一期25吨/日）；粪便处理厂（一期5吨/日）等相关配套设施。	2019-2021	5.64	2.03	3.61	
2	兴宁市静脉产业园项目（二期工程）	新建	建设项目二期包含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规模为25吨/日；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规模为200立方米/日等。	2025-2025	1.639	0.00	1.639	
3	兴宁市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项目	续建	建设9个镇中心污水处理厂及配套集污管网、452个行政村约771座污水处理站及配套集污管网建设，建设污水处理厂（站）约779座，总污水处理规模约68520吨/日，建设污水管网约781.1公里；2处黑臭水体治理专项。	2017-2022	16.94	16.94	4.00	
4	合水水库下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新建	建设截污管及分洪渠共1000m，配套建设10000t/d的污水处理站及建查井；镇级屠宰废水整治规模300t/d；农村畜禽养殖污染整治（折合2000头猪当量，规模化以下）；宁江中下游主要入河支流排污口摸排及综合整治；纺织印染废水减排。	2020-2023	1.31	0.03	0.00	合水水库下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5	兴宁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项目	新建	通过改厕、三级化粪池进行治理模式的村有70个；通过建设分散式、小型化污水处理设施（自循环旋流一体化生物反应器）550个座（处理规模0.1吨/天至100吨/天不等）	2019-2023	3.90	0.90	3.90	兴宁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项目
6	整治搬迁后生猪养殖场生态修复工程	新建	对全市已关闭的生猪养殖场进行生态修复工程	2021-2025	1.50	0.00	1.50	
7	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新建	对全市规模以上畜禽养殖场废弃物处理设施、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2021-2025	3.00	0.00	3.00	
8	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中心	新建	建设一个高标准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中心	2021-2025	0.50	0.00	0.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9	兴宁龙北（合水）铁矿渣堆场整治	新建	项目以废弃矿区的开采迹地及水土流失扩散区为整治范围，约2000亩，计划实施内容为：1、地质环境治理工程；2、水土流失治理工程；3、生态修复工程；4、水体污染治理工程；建设一套以中和法为核心，辅以“多级初调氧化——中和——沉淀——除锰”反应的日处理规模3000t污水处理站。	2020-2023	0.09	0.00	0.09	
10	兴宁市铁山嶂矿区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新建	对露天开采裸露面及泥石流堆积区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水土流失治理，以及采取清污分流工程，达到减轻水质污染的效果。	2020-2023	5.17	0.00	5.17	
11	兴宁市废弃矿山、稀土矿点生态修复与环境治理项目	新建	对全市废弃矿山、稀土矿点实施生态修复与环境治理，工程治理措施包括地形整理、挡土墙、修建截排水沟、边坡防护、涵管、联络线和警示牌等措施，生物措施包括土壤改良和植被恢复。	2020-2023	2.80	0.00	2.80	
<b>六、社会事业和民生工程（72项）</b>					<b>153.67</b>	<b>13.10</b>	<b>123.69</b>	
1	毅德城、广梅产业园新建学校项目	续建	兴宁市新城学校建设项目：按义务教育标准化学学校进行规划设计，设置36个教学班，1680个学位（其中：初中12个教学班，共600个学位；小学24个教学班，共1080个学位。）的规模，占地面积50.39亩（33593.5m <sup>2</sup> ），建筑总面积21136.4m <sup>2</sup> ，包括行政楼、图书馆、体艺馆、五栋教学楼、室外综合运动场及停车场、教学设备设施购置等建设项目；总投资1.63亿元。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广梅园小学：按义务教育标准化学学校进行规划设计，设置36个班、1680人的完全小学学校。位于梅州广梅产业园内，教育路（原蓝天一路）北侧、绿园大道西侧，占地35150.9平方米，建筑面积29760平方米，包括行政楼、教学楼、实验楼、体育馆、食堂、学生和教师宿舍、架空层及地下室等建筑装饰、水电安装、教学设备设施购置等建设项目；小学场地包括运动场、校道、停车场、绿化、大门及围墙等建设项目，总投资1.48亿元。	2019-2021	3.11	2.18	0.9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2	已开工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改扩建项目	续建	<p><b>兴宁市兴城南新小学改造工程：</b>将原技工学校学生宿舍楼、原城综局办公楼在不改变原来结构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并加建连廊；绿地和空地结合原有球场改造成综合运动场；添加购置部分教学设备。<b>兴宁市新黄岭小学扩建项目：</b>扩建建一栋占地1070平方米，建筑面积6050平方米六层教学楼；新建一个游泳池；配套运动场地建设工程和室外配套工程。<b>兴宁市坭陂中学迁建项目：</b>原坭陂中学因高铁建设拆除，拟拆除原坭陂主力小学的危房校舍，重新规划新建一所12个班的中学。<b>兴宁市坭陂中学学生宿舍建设项目：</b>建设一栋四层，建筑占地约236平方米，总面积约1080平方米，有20个房间，可容纳168人入住的学生宿舍楼。<b>兴宁市黄陂中学学生宿舍建设项目：</b>建设一栋建筑占地面积282.1m<sup>2</sup>，总建筑面积1028m<sup>2</sup>，楼高三层可容纳128名学生的宿舍楼。<b>兴宁市大坪中学学生宿舍建设项目：</b>建设宿舍楼两栋各三层，总建筑面积2374.8平方米，其中男生宿舍楼总建筑面积1286.8平方米，底层架空337.平方米，20间宿舍建筑面积949平方米；女士宿舍楼24间，建筑面积为1088平方米。<b>兴宁市东声中学学生食堂宿舍楼建设项目：</b>建设一栋三层可容纳100名学生食宿的宿舍楼。<b>兴宁市宁新中心幼儿园改造扩建项目：</b>在原进修学校校址新建一栋三层幼儿教学楼，并改造原两栋教学楼、幼儿活动场地，使中心幼儿园达360个学位，12个标准教学班的幼儿园；原小学校内的中心幼儿园改造后可增加小学600个学位。<b>兴宁市佛岭幼儿园迁址改造项目：</b>将原市电视大学教学楼改造成幼儿园教学楼，空地改造为幼儿活动场地；原小学校园内幼儿园教学楼改造后可增加小学292个学位。<b>兴宁市田家炳附属幼儿园改造项目：</b>改造建设的田家炳附属幼儿园占地面积4681平方米，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原田家炳学校食堂一至三层改造成12个标准幼儿教室（含寝室），四楼及原教育局办公大楼（杨如彭基金大楼）第一、二楼改造成功能场室，拆除原学校第四栋学生宿舍楼，并改造为幼儿活动场地。<b>兴宁市兴南幼儿园扩建项目：</b>新建一栋占地面积约467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600平方米的局部四层的幼儿教学楼，其中一至三层新增6个教室，四层是一个功能场室，并对部分场地进行改造。</p>	2020-2021	1.60	0.26	1.34	
3	职业技术学校、教师培训研发建设项目	新建	<p><b>梅州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上省重建项目：</b>米寨校区建设占地面积约455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600平方米实训大楼。洪溪桥校区占地41143.55m<sup>2</sup>，总建筑面积41921.79m<sup>2</sup>，包括新建实训大楼、智慧图书馆、教学楼、食堂、宿舍、教学辅助及行政管理用房室内外配套场地设施设备等。总投资2.18亿元。<b>兴宁市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项目：</b>占地约9917.03平方米，建筑面积约5718平方米，新建一栋五层教学大楼、一栋三层多功能学术报告厅、一栋三层食堂宿舍楼，改造一栋原教学楼，并配套建设篮球场、羽毛球场等附属设施。总投资0.27万元。</p>	2021-2025	2.44	0.00	2.4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4	义务教育学校解决“大班额”改扩建项目	新建	兴宁市田家炳学校改造工程项目：杨如彭基金大楼内部结构改造；原行政楼（综合楼）加建楼梯、连廊、卫生间；科学馆卫生间改造；第三栋学生宿舍一至三楼改造；后校门校道改造；教室灯具改造等。兴宁市宁江中学改扩建项目：在宁江中学校园内建设食堂宿舍、教学楼各一栋，占地面积1368平方米，建筑面积5500平方米，并改造原教学楼功能楼及室内外配套场地设施设备。兴宁市沐彬中学教学楼C栋建设项目：按规划建设一栋五层占地面积400平方米，建筑面积2900平方米的功能楼。兴宁市宁中望江教学点改扩建：建一栋五层占地面积610平方米，建筑面积3100平方米，复办为12个班小学。兴宁市宁中古塘小学改扩建：建设一栋五层占地面积610平方米，建筑面积3100平方米的教学楼并进行相关的场地改建，12个班的小学。兴宁市龙田中心小学教学楼扩建项目：新建一栋5层教学楼，占地面积580平方米，建筑面积2900平方米。兴宁市宁塘中心小学扩建项目：新建一栋功能楼，占地395平方米，建筑面积1185平方米。兴宁市罗岗中心小学改扩建项目：拟建4层的教学楼及师生宿舍楼及配套场地建设。兴宁市径心小学改扩建项目：改造一栋教学楼及学校配套运动场建设。兴宁市永和中心小学改扩建项目：建设一栋教学楼，建筑面积约2000平方米及相关场地建设。兴宁市新陂中心小学改扩建项目：学校后栋民房建新教学楼及运动场改造。兴宁市叶塘中心小学建设项目：改建教学楼改建、及运动场改造。	2020-2021	1.71	0.00	1.71	
5	学校危房改建项目	新建	兴宁市宁新中心小学教学楼改建项目：拆除D级危房，新建一栋5层教学楼，占地面积650平方米，建筑面积3250平方米。兴宁市宁新大圳小学教学楼改建项目：拆除原有教学楼D级危房，新建一栋5层教学楼，占地面积600平方米，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兴宁市坭陂中心小学教学楼改建项目：拆除两栋D级危房，改建一栋4层教学楼，占地面积504平方米，建筑面积2012平方米；改建一栋3层功能楼，占地面积350平方米，建筑面积1050平方米。兴宁市坭陂济平学校改建项目：拆除C、D级危房4栋，改建一栋教学楼及运动场改造。兴宁市新圩中心小学教学楼改建项目：拆除D级危房，新建一栋5层教学楼，占地面积818平方米，建筑面积4650平方米。兴宁市宋声学校教学楼改建项目：新建一栋4层教学楼，占地面积650平方米，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C级危房在用教学楼改造项目：2010年经当时房管部门鉴定C级危房247栋，经调查仍在使用的有118栋，162244平方米，由于时间长需重新鉴定，并制定计划进行改建、改造。	2021-2025	5.72	0.00	5.7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6	中小学校补短板建设项目	新建	<p><b>兴宁市刁坊学校改扩建项目：</b>建设多功能场室，及相关改造场室改造。<b>兴宁市下堡小学改扩建项目：</b>建设师生宿舍楼，部分场室改造。<b>兴宁市下堡红军小学改造项目：</b>建设教学楼及部分场室改造。<b>兴宁市坭陂中学学生宿舍：</b>3栋宿舍约8000平方米、1300床位。<b>兴宁市叶塘中学改扩建工程：</b>学校学生宿舍建设及围墙改造。<b>兴宁市石马小学改扩建项目：</b>综合功能楼、游泳池。<b>心理咨询室升级项目：</b>我市各学校心理咨询室是创建教育“强镇”“强市”建设，设备设施简单，不符合现代教育教学需求，需要配置专业的设备。<b>农村中小学校运动场建设项目：</b>兴宁市龙北中学运动场改扩建项目、兴宁市宁塘中学运动场改扩建项目、兴宁市永和中学改造项目、罗浮中学运动场建设项目；以及我市各学校运动场大部分为2012年前创建教育“强镇”“强市”修建改造（跑道等设备使用期为10年），十四五期间需进行重修。<b>城区学校体艺馆、游泳池建设项目：</b>兴宁市沐彬中学、兴宁市实验学校、兴宁市宁中中学、兴宁市宁新中心小学综合体育馆建设项目（含游泳池，1500万/间）；兴宁市齐昌中学、兴宁市齐昌小学游泳池建设项目（200万/间）；兴宁市第二小学运动场建设项目：拆除民房，建设标准运动场。<b>信息化及学校计算机室升级项目：</b>我市各学校计算机室大部分为2012年前创建教育“强镇”“强市”时购置，十四五期间已超过使用期（5年）多年，已达不到信息化教学要求，需更换。<b>中小学供电线路升级改造：</b>由于现代化教学设备设施的运转需求，拟在各学校需安装专用变压器（目前仅有几间学校配置），并进行旧线路改造。<b>光夏等研学基地及校史馆项目：</b>光夏、屏汉、伟鸿、两海研学及兴宁一中等百年老校校史室项目</p>	2021-2025	3.89	0.00	3.89	
7	“十四五”拟新建学校项目	新建	<p><b>兴宁市文峰学校建设项目：</b>拟四馆一场周边，新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规模达54个班，2520个学位，其中初中18个班，共900个学位，小学36个班，共1620个学位。规划占地约80亩，建筑面积约22700平方米。总投资2亿元。<b>叶塘工业园学校建设项目：</b>规划用地44173平方米，36个班；幼儿园6366平方米，12个班。总投资1.28亿元。<b>黄陂中心小学整体迁建项目：</b>按48个班，1920名小学生的规模规划，占地55亩，建筑面积15000平方米。总投资1.65亿元。<b>兴宁市大坪中心小学整体搬迁：</b>按48个班，1920名小学生的规模规划，占地55亩，建筑面积15000平方米。总投资1.65亿元。</p>	2021-2025	6.58	0.00	6.5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8	新城区规划改扩建项目	新建	<b>兴宁市福兴中心小学改扩建项目：</b> 将现福兴中心小学改扩建，为48个班，学生2400人，规划占地约65亩，建筑面积约18000平方米。 <b>兴宁市一联学校建设项目：</b> 拟将原一联小学校址改扩建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规模达54个班，2520个学位，其中初中18个班，共900个学位，小学36个班，共1620个学位。 <b>兴宁市管岭小学建设项目：</b> 原兴城管岭小学改为幼儿园，在官汕路管岭段北区域选址新建48个班，学生2400人，规划占地约65亩，建筑面积约18000平方米。以及闲置的新城区闲置的颂琪、三里、新联、阳光、锦华等小学的改扩建。	2021-2025	4.57	0.00	4.57	
9	广梅高新产业园学校建设项目	新建	<b>初级中学：</b> 总用地面积约202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1745平方米。主要建内容包括：教学大楼、室内外综合运动场及其它附属设施等。 <b>高级中学：</b> 总用地面积约202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1745平方米。主要建内容包括：教学大楼、室内外综合运动场及其它附属设施等。 <b>幼儿园：</b> 总用地面积约1000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100平方米。主要建内容包括：教学大楼、室内外活动场所及其它附属设施等。以上学校按合同与华南师范大学联办。	2021-2025	4.00	0.00	4.00	
10	城、镇幼儿园建设项目	新建	<b>兴宁市坭陂中心幼儿园、兴宁市水口中心幼儿园、兴宁市新圩中心幼儿园、兴宁市罗浮中心幼儿园、兴宁市永和中心幼儿园：</b> 分别选址新建，占地10亩，建筑面积4800平方米以上。 <b>兴宁市兴城管岭幼儿园：</b> 原兴城管岭小学改造为幼儿园。 <b>22间新建制公办中心幼儿园改造及设备购置：</b> 我市各镇街中心幼儿园于2020年批准独立建制，为达到省市级幼儿园标准，均需购置部分设备。 <b>小区配套幼儿园设备购置项目：</b> 碧桂园等十个小区配套幼儿园移交政府后，设置公办幼儿园的设备采购。	2021-2025	3.71	0.00	3.71	
11	兴宁市高级技工学校升级技师学院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为7614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45913平方米，分二期完成。建设主要内容：学生宿舍、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教学楼、学生综合服务中心大楼、体育运动场馆、设备设施购置安装、高压变电站、水电网工程、绿化及其它配套附属工程等。	2020-2024	2.80	0.02	2.78	依据《“广东技工”工程实施方案》（粤办发〔2019〕41号）精神，对区域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项目；《梅州市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动我省革命老区与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意见〉的行动方案》（梅市发〔2019〕9号），项目列入梅州市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行动方案和储备项目；兴宁市政府发文《兴宁市高级技工学校创建技师学院工作方案》（兴市府办〔2020〕21号）、成立了以国华市长任组长的创建技师学院工作领导小组
12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平安视频、智感安防区建设	新建	社会治安视频结构化改造、视频新建、治安卡口建设、人脸识别高清探头、智慧城市WIFI热点及5G全制式手机终端采集点建设；智感安防区建设，搭建“八项设施”“六类感知”“四道防线”“两大能力”总体建设框架	2020-2025	1.85	0.00	1.85	
13	户籍档案电子化应用管理建设	新建	全面开展户籍档案电子化管理应用工作，规范开展日常户籍档案电子化采集、归档，完成历史户籍档案整理归档、数字化加工存储，实现全市户籍档案电子化查询共享和户政业务无纸化办理。	2020-2021	0.12	0.00	0.1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14	智慧交通、监所（拘留所）建设	新建	1、升级改造16个路口的红绿灯、标志标线、道路渠化；按智慧新交管标准进行新建改造路口红绿灯、标志标线一批；建设一批智慧路口、智慧诱导板、智慧斑马线、智慧停车场等。2、兴宁市拘留所智慧监管指挥中心、机房、监控、应急报警、照明、广播、周边控制、门禁管理、会见管理、监所智能交互、电子脚扣系统；智慧监管实战平台建设项目。	2020-2025	0.53	0.00	0.53	
15	兴宁市公安局警务技能训练基地	新建	占地面积56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6600平方米，计划投资2500多万元。	2020-2025	0.25	0.00	0.25	列入省公安厅“十四五”规划项目
16	刑事技术室全面改造及电子物证实验室建设	新建	1、全面升级改造刑事技术室（含技术实验室、物证室、档案室、办公室、实验室及勘查设备等）面积为800平方米，计投资700万元。 2、新建电子物证实验室（含实验设备）面积为150平方米，计划投资200万元。	2020-2021	0.09	0.00	0.09	2021年10月前完成建设项目
17	新建龙田派出所办公用房	新建	初步规划建设建筑面积为2525平方米的五层办公楼，预计投资998.5万元	2020-2021	0.1	0.00	0.1	2021年12月前完成建设项目
18	兴宁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新建	1、“十四五”规划新增市镇两级综治中心含：市、镇两级综治中心基础建设项目6478万元，其中市级1个，镇级20个，约5610万元；市、镇“综治中心+信息化+网格化”建设约700万元；市、镇、村综治中心三级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约168万元。2、兴宁市安防监控等信息化建设项目约16373.46万元。其中，镇级2275万元，村级8802万元，主城区老旧小区5297万元。3、兴宁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项目约5150万元，每个镇每年1个示范点建设，每个街道每年2个示范点建设。三个项目合计28001.46万元。	2020-2025	2.800146	0.28	2.800146	《兴宁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三年（2020-2022年）行动方案》
19	公共法律服务智慧司法云建设	新建	打造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智慧司法云”建设，通过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开展线上线下服务，群众可通过网络与公共法律服务505个工作室与20个工作站、1个工作中心进行网络对接，通过视频、语音、实体平台等方式直接解决问题，实现法律服务零距离	2020-2024	0.35	0.01	0.35	《广东省司法厅关于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的实施意见》（粤司【2017】497号） 《兴宁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的通知》（兴司【2017】44号） 《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兴市府办会函【2020】173号）
20	兴宁市殡仪馆升级改造项目	新建	骨灰存放楼2栋、遗体存放冰库、增设2台火化炉、新建殡仪综合服务大楼、新增遗体告别厅2栋	2020-2022	0.33	0.01	0.33	
21	兴宁市宁新敬老院改扩建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新建	建筑面积：7280平方米，建设床位：300张。两栋	2021-2023	0.30	0.00	0.30	
22	兴宁市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	续建	扩增重症监护病区（ICU）病床52床及配套设，其中EICU14床位、NICU21床位和ICU17床位，	2020-2023	15.55	6.50	9.00	兴发改【2017】102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23	兴宁市中医医院异地搬迁（第一阶段）新建兴宁市中医医院综合住院大楼（含120指挥中心）项目	续建	1、新建一栋占地面积1200平方米，楼高8层（第8层为兴宁市120指挥中心），建筑面积8400平方米的住院综合大楼 2、购置设备：购置用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所需76种关键设备，约需3820万元。	2018-2023	1.56	0.36	1.20	兴市府办会函【2018】74号《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
24	兴宁市宁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新建	按照60张床位配置和社区医院标准规划建设，建设用地约10亩，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6000平方米，购置设备。	2021-2022	0.60	0.00	0.60	
25	兴宁市慢性病防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新建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50亩，总建筑面积约4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肺科门诊及肺科住院部、精神科门诊及精神科住院部、皮肤科门诊及皮肤科住院部、感染科、公共卫生慢非传科等功能科室和配套设备、行政后勤办公及附属工程等。	2021-2025	2.50	0.30	2.50	梅州市重点项目办公室关于编报“十四五”规划纲要重大项目的通知（梅市重点办函【2020】4号
26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新建	按照60张床位配置和社区医院标准规划建设，建设用地约10亩，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6000平方米，购置设备等	2021-2022	0.60	0.05	0.60	
27	兴宁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部急诊科升级改造项目	新建	项目总投资2500万元，建设规范化门诊部，将调整出约430平方米的业务用房按规范的门诊就诊流程建设重新装修，将470平方米的原有急诊业务用房重新布局装修，配置规范的抢救室及急诊手术室，建立规范的院感通道，配套抢救设备、器械，购置检查、检验设备器械一批。	2020-2021	0.25	0.03	0.23	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兴宁市第三人民医院门诊部急诊科升级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兴发改【2020】93号）
28	兴宁市罗岗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新建	规划用地30亩，建筑面积约21000平方米，总投资约18000万元。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后期保障楼、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21000平方米，设置200张床位，购置设备及附属工程等。	2022-2024	1.80	0.00	1.60	
29	兴宁市黄陂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新建	按照150张床位配置和二级综合医院标准规划建设，建设用地约30亩，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后勤保障综合楼、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2万平方米，购置设备。	2021-2024	1.80	0.04	1.76	
30	兴宁市鸿惠医院民营三甲医院项目	新建	综合性民营三级甲等医院，建筑面积33.48万平方米	2021-2023	10.00	2.50	7.50	
31	兴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	新建	按照自身业务需求对业务用房进行改造、修缮工程约20000平方米，计划投资3000万元；购置一批先进医疗设备，投资约5000万元。总投资8000万元。	2023-2025	0.8	0.00	0.8	
32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中心医院	新建	占地面积30亩，建筑面积约4万平方米。	2021-2025	1.8	0.00	1.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33	大坪卫生院迁建	新建	按照200张床位配置和二级综合医院标准规划建设，建设用地约50亩，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后勤保障综合楼、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2万平方米，购置设备。	2021-2025	1.00	0.00	1.00	
34	大坪河、罗岗河沿岸休闲健身步道	新建	长21公里、宽2.5米，采用水泥路、碎石路、鹅卵石路、木栈道等交错铺设并进行沿线绿化，同时，对步道两边古树进行保护，提升景点景观内涵，打造多个亲水平台，建设标志牌、护栏等。	2020-2025	0.80	0.00	0.80	
35	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兴宁)一期项目	新建	利用现有党校和原兴宁高级工业学校教室、宿舍等历史建筑，结合正在建设的“一河两岸”项目和拟申报的“中大工学院”兴宁办学纪念园，打造一个活化利用与研学教育、生态旅游相结合的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示范点。同时，积极推进甘塘村东坝朱屋（中山大学工学院旧址）修缮活化利用工程。	2021-2025	0.35	0.00	0.35	
36	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	新建	对年久失修，出现不同程度问题的棣华围、李和美、玉成围、善述围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维护。	2020-2025	0.25	0.00	0.25	
37	罗香林故居等名人故居的修缮及活化利用工程	新建	对具有突出纪念意义的名人故居及“左联”成员故居进行修缮及活化利用工作，促进文旅融合，传承“左联”精神。	2023-2025	0.3	0.00	0.3	
38	兴宁版画提升发展项目	新建	建设磐安围版画创造实践基地，打造两镇五村十里版画长廊，活化利用罗清桢、陈铁耕、陈卓坤、罗映球等著名版画家故居，设立新兴木刻运动版画展示馆，推动版画进校园、进景区，不断提升兴宁版画影响力。	2021-2025	0.2	0.00	0.2	
39	南部新城体育中心	新建	贯彻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健康广东建设，补齐体育设施配置，突出兴宁体育特色，建设体育馆、游泳馆、蹦床馆等体育场馆。	2023-2025	10	0.00	3	
40	足球青训基地	新建	建设一个包含8块7人制足球场，2块11人制足球场的青训基地	2023-2025	2	0.00	2	
41	南部新城体育公园	新建	充分利用现有城市公园、公共绿地、河湖沿岸等空间，建设全民健身广场、全民健身中心、健身步道等公共体育设施，促进全民健身活动开展，提高公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	2022-2025	2	0.00	2	
42	兴宁市业余体校搬迁项目	新建	建设一个设施完备、功能齐全，集教学、科研、训练于一体的专业化体育运动学校，打造一个体教融合示范点。	2024-2025	1	0.00	1	
43	镇（街）文化体育活动中心提升工程	新建	充分利用现有公共绿地、河湖沿岸等空间，建设镇（街）文化体育活动中心，完善广场公厕、表演舞台、健身步道等公共设施，提升周边环境绿化等。	2022-2025	0.3	0.00	0.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44	兴宁夜明古驿道线路	新建	古驿道本体修复9公里，连接线建设提升14公里；茶子坳廷合伙店、夜明村下店伙店、湖尾村首届兴宁县委成立遗址、湖尾革命遗址、荷树岗战斗遗址、革命烈士潘英故居、夜明驿遗址、宋代夜明银矿开采遗址、径南古楼铺遗址开发利用；驿站、公厕、休息点等配套设施建设10个。	2021-2025	0.165	0.00	0.165	
45	径南镇宝山寨旅游区创建AAA景区	新建	用地面积3577.5亩、打造休闲度假、特色旅游景区	2021-2025	0.368	0.00	0.368	
46	升级改造镇级自来水厂	改造	对罗浮镇原有自来水厂的老旧管道和设施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可惠及1万多人。	2021-2025	0.5	0.00	0.5	
47	罗浮镇农贸综合市场	新建	占地10亩，建设农贸综合批发和商业市场为一体的综合市场	2021-2025	0.3	0.00	0.3	
48	打造阳天嶂国家级森林公园	新建	兴宁最高峰阳天嶂（海拔1017米），登上阳天嶂山顶可观2省3县，每年冬季山顶有漂亮的雾凇雪景。计划将阳天嶂打造成集旅游休闲观光和生态发展于一体的森林公园。	2021-2025	6.00	0.00	6.00	
49	富龙森林公园	新建	将富龙森林公园建成为一个集生活、休闲娱乐、健身于一体的森林公园	2020-2023	0.5	0.00	0.50	
50	合水镇乡村振兴连片示范项目	新建	将移民荔枝公园、一江两岸河堤公路（合水段）、罗陂溪唇“两镇八村”新农村建设点连成建设，致力把合水南片打造成为乡村振兴连片示范片。	2020-2023	0.2	0.00	0.20	
51	政法基础及综治信访中心	新建	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功能室	2020-2023	0.03	0.00	0.03	
52	宁中镇建成镇区综合改造项目	新建	综合市场占地3亩；综合市场全长约1700米、14米宽，总面积约23800平方米；宁中镇文峦老街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沥青路面及铺设排水管道）全长约1100米、4米宽，总面积约4400平方米	2021-2022	0.1	0.03	0.1	
53	水口公交站	新建	10亩	2020-2022	0.1	0.02	0.08	
54	水口镇先锋红色文旅体验基地	续建	405亩	2020-2025	3.2	0.5	2.7	
55	水口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工程	新建	10亩	2021-2025	0.1	0	0.1	
56	下堡革命烈士纪念碑修缮工程	新建	10亩	2021-2025	0.1	0	0.1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57	水口光夏、先锋红色教育长廊	新建	160亩	2021-2025	0.1	0	0.1	
58	黄陂镇“一河两岸”景观提升打造建设工程	新建	在黄陂镇黄陂河“一河两岸”绿道硬底化工程全面实施完成后，对沿河两岸景观进行5个节点打造及升级改造，结合我镇特色农业品牌生产基地（如：黄石村芋荷种植基地）等、活化利用古民居（如：春芝楼、躲世围、俊康围、中山公祠）、古村落、宗祠、综合性文体广场串连成珠打造集传承与休闲健身为一体的“一河两岸”景观带建设。	2021-2025	0.5	0	0.5	
59	黄陂镇养老康养院建设工程	新建	随着人口老龄化，为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康养需求，更好地为老年人提供良好的养老服务，我镇积极探索医疗保健与养老保健相结合的模式，“十四五”期间拟建设黄陂镇养老康养院，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日常保健、康复、生活护理健身与娱乐为服务。	2021-2025	0.5	0	0.5	
60	兴宁市市民广场周边雨污管网工程	新建	拟新建市民广场周边雨污管网（箱涵）2.2km	2021-2022	1.5	0	1.2	
61	城区综合肉菜市场工程	新建	南部新城综合肉菜市场：建设框架钢筋砼结构综合肉菜市场，建筑占地3000平方米，层高4层（含地下停车场一层），一层为肉菜综合批发市场，二、三层为商业市场（部分物业办公用房）； 文峰一路综合肉菜市场：采用钢筋砼结构三层的市场。建设占地1000平方米，采用钢筋砼结构，建设3层（含地下室一层），地下一层为停车位（采取停车收费管理），地面一层为肉菜市场，地面二层为综合小商品百货。 二菜综合肉菜市场：升级改造。	2021-2022	1.26	0	1.26	
62	兴宁市应急物资仓库	新建	文峰一路综合肉菜市场：采用钢筋砼结构三层的市场。建设占地1000平方米，采用钢筋砼结构，建设3层（含地下室一层），地下一层为停车位（采取停车收费管理），地面一层为肉菜市场，地面二层为综合小商品百货。	2021-2023	0.5	0	0.5	
63	兴宁市应急综合救援队营房及训练场	新建	二菜综合肉菜市场：升级改造。	2021-2023	0.50	0.00	0.50	
64	政务外网升级改造	新建	对我市党政群机关单位（含直属）、事业单位、镇政府大院、镇服务中心、村服务站的政务外网进行升级改造。	2020-2025	0.28	0.03	0.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65	“全省通办”试点建设	新建	<p>1. 根据省“全省通办”改革工作安排，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政务一体化、“一核一带一区”区域政务服务互通为目标，建设“全省通办”改革试点，围绕企业、群众关心的高频事项，逐步推出“全省通办”“一件事”事项清单，与相关兄弟县区签署合作协议，探索推动并扩大“全省通办”场景。在线下大厅设立“通办专窗”，完善业务应用建设，加强跨区域、跨层级数据共享，为“全省通办”提供试点经验。</p> <p>2. 开展全省政务大厅标准化建设，结合我市三级服务中心（站）实际情况，围绕全省政务大厅标准化建设的思路，推进全市各级大厅按照标准化规范进行大厅总体设计、事项进驻、功能区域设置、人员配备、引导标识、安防监控及设备维护等整体性改造，加强全市实体大厅服务统一标准和服务水平，有效促进线上线下融合，有效促进我市政务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p> <p>3. 建设政务大数据中心省市一体化梅州节点兴宁分节点，通过省市一体化大数据中心梅州节点兴宁分节点，实现“省级纵向、市（县）级横向”的政务数据互联互通、共享互用，以大数据整体调度的方式提升政务数据资源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区共享效率。</p> <p>4. 建设“粤省事”苏区专版兴宁分版，借助“粤省事”平台搭建原中央苏区专区，以“铭记光辉历史 传承红色基因”、便民惠民为主线，设立红色传承、苏区振兴、惠民政务、区县特色等板块，开展宣传梅州深厚红色文化底蕴、丰富的旅游资源，为苏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惠民政务服务，搭建一个支撑苏区振兴发展的共享平台。</p>	2021-2025	0.46	0.00	0.46	
66	兴宁市智慧环保大数据云平台建设工程	新建	<p>1、智慧环保系统：包括：企业污染源档案管理系统；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污染源视频监控系統；污染源地理信息位置系统；数据分析与研判系统；环保资源采集定位系统；环保监管预警系统；环保手机APP应用系统；系统对接。2、前端监测系统：包括：工业园区空气自动监测站；钢铁厂PM10颗粒物监测系统；河流水质监测站；重点企业废水排放监测。3、监控设备：场景监控设备等。</p>	2021-2022	0.09	0.00	0.09	兴宁市智慧环保大数据云平台建设工程
67	广东梅州（兴宁）农产品交易博览中心	新建	广东梅州（兴宁）农产品交易博览中心规划用地面积200亩，总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其中展示中心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是集仓储、会展、文化展示、电子商务、产品贸易、国际交流等功能于一身的农产品展销新平台。	2020-2025	5.00	0.00	5.00	
68	兴宁志书的修纂与整理	新建	<p>1. 修纂《兴宁市志（2001—2020）》2. 对20个镇（街）的第二轮志书修纂及各村志、专业志进行以奖代补3. 对历代旧志进行整理，每年整理一部</p>	2020-2025	0.11	0.00	0.11	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省办《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地方志工作的通知》
69	园区安置区三期及配套道路工程	新建	总占地约60亩，建设安置房900套，总投资约5.5亿元，位于安置区二期北侧	2021-2025	5.5	0	5.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70	园区温泉酒店，文旅服务配套项目	新建	项目总投资约20亿元，占地约400亩，分两期建设，首期200亩，二期200亩，在园区西南侧高速出口附近建设温泉酒店，高端商住，户外拓展运动等文旅康养服务配套项目，整合叶塘鸭池村、大路下村、彭陂村水田约3000亩，种植丝苗米、葡萄、姜、蒜等农产品，以田园风光、采摘体验带动乡村振兴。	2021-2025	20	0	10	
71	园区商务酒店及人才公寓配套项目	新建	位于立讯技术东侧富业大道南段及原鑫飞钢艺租用厂房建设，商务酒店、人才公寓等园区配套，用地约28亩。	2021-2025	1.6	0	1.6	
72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文体设施综合配套项目	新建	在园区生活配套区建设图书馆、文体活动中心、体育场馆等公共服务设施，总占地面积约90亩。	2021-2025	1.80	0.00	1.80	
	<b>七、城市建设工程（14项）</b>				<b>141.68</b>	<b>7.85</b>	<b>58.36</b>	
1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新建	<p>一、拟改造兴田街道环城东路22号住宅小区老旧小区内道路、怡兴路、东风路、城南路路面沥青、人行道、污水、雨水管道改造与围墙翻修；道路周边环境提升等项目，该项目涉及改造小区1个，共约365户、30栋，总建筑面积约4.8万平方米。</p> <p>二、拟改造宁新东风村5号住宅小区40栋310户和9号住宅小区25栋512户基础配套设施及周边市政道路，全长约6.0公里的路面沥青、人行道、污水、雨水管道改造；道路周边环境提升；及市政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等项目</p> <p>三、拟改造兴宁市宁新东风村3号住宅小区32栋446户、4号住宅小区4栋443户、6号住宅小区21栋423户和电力开发小区9栋118户基础配套设施及周边市政道路。小区改造占地面积3465m<sup>2</sup>，总面积约138474m<sup>2</sup>，周边市政路长约8.0公里的路面沥青、人行道、污水、雨水管道改造；道路周边环境提升；及市政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等项目。</p> <p>四、广安小区、长兴阁、和平小区周边及小区内道路、供排水、供电、通信、绿化等配套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p> <p>五、市委宿舍、环城北路周边范围道路、供排水、供电、通信、绿化等配套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p>	2021-2023	2.48	0.52	1.96	
2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	续建	宁新C区共建设26栋，总投资351607亿元，其中2018年先行实施建设一期7栋，计划2021年实施建设二期5栋及一个市场。	2021-2025	35.16	3.97	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南部新城宁新、福安置区列入2014-2017年棚户区改造规划的复函
3	兴宁市新中心城区文化体育设施建设项目（四馆一广场）	续建	由兴宁图书档案馆、兴宁美术馆、兴宁游泳馆、兴宁文艺体育馆、兴宁蹦床馆、兴宁青少年文体活动馆和兴宁市民广场组成。	2021-2025	7.2	0.20	3.1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4	福兴安安置区三期剩余8栋	新建	建8栋安置房，建筑面积约21万m <sup>2</sup> 。	2021-2025	7	0.00	6	
5	兴宁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	新建	兴宁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根据兴宁市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计划在以下路段进行地下管廊建设。具体情况如下：福兴大道2.3km、兴南大道2.9km、兴宁大道3.8km，以上长度合计9km。	2022-2024	14.4	0.00	14.4	省“十四五”项目
6	水口圩镇扩容提质	新建	40亩	2021-2025	2.00	0.00	2.00	
7	兴宁市老城区供排水升级改造项目	新建	在兴宁老城区敷设雨水管网（含箱涵）共约42公里及附属设施，污水管网（含箱涵）约55公里及附属设施，市政给水管道约187公里及附属设施。	2021-2026	11.60	0.00	9.00	
8	兴宁市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	续建	1、扩建日产5万立方米/天的制水生产线；2、迁建取水泵站；3、升级改造供水水泵及配电系统；4、铺设约15公里的输水复线。	2020-2022	2.39	1.56	0.83	
9	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1、2座中大型垃圾压缩中转站建设：日处理能力100吨以上/座 2、城区9座垃圾中转站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日处理能力8吨以上/座 3、环卫作业车辆购置：2台容量为12m <sup>3</sup> /辆的洒水降尘雾炮车、2台容量为6m <sup>3</sup> /辆的油污分离餐厨垃圾运输车 4、城区5座垃圾中转站负压除臭设施完善	2020-2025	0.26	0.00	0.26	
10	兴宁市城区供水设施运行自动化及计量系统建设和改造项目（兴宁市自来水总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新建	对部分漏损严重的区域管网进行有针对性的管网改造和水表更换，建立流量监控机制，完善城市饮水监控机制，保障人民喝上放心水。	2021-2022	0.39	0.00	0.39	
11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续建	现有园区污水处理厂扩容、出水口管道延伸、中水回用等工程	2021-2025	1.00	0.00	1.00	
12	园区商住小区	新建	总占地480亩，分期建设人才公寓、商住小区、幼儿园、商场超市、酒店等生活配套设施	2020-2025	38.00	0.00	10.00	
13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生活服务配套工程	新建	主要建设生活区配套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公园、充电桩等工程；现有已建成道路两边空地绿化提升工程。	2021-2025	2.80	0.00	2.80	
14	兴宁市明珠城项目	续建	建设大型购物中心，生态社区，主题酒店，商业金街、金融中心等	2020-2025	17.00	1.60	1.54	省“十四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八、产业园区建设工程（15项）				59.33	3.69	55.74	
1	兴宁市互联网产业园	新建	项目总占地面积2841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1441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一栋金融中心大厦，一栋互联网大厦，一栋酒店公寓，两栋人才公寓及其他配套设施设备等。	2020-2023	5.50	1.20	4.30	
2	现代合水文创茶林综合生态园	新建	项目拟用地约12000亩，打造11个子项目：“稻海桑田”丝苗米种植观光园；茶叶生态产业园；高山茶油产业园；生态健康康体验基地；高山生态休闲度假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国际房车露营基地；智能茶叶加工园区；广东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基地；企业家静修康养研究院；农业智慧养老社区。	2020-2025	5.00	0.00	5.00	
3	合水特色文化产业园	新建	计划在原梅隆铁路新建红色文化产业园，包括梅隆铁路历史文化展览馆、合水红色文化展览馆、知青文化展览馆等。	2020-2025	1.60	0.00	1.60	
4	水口工艺工业城	新建	300亩	2021-2025	5.00	0.00	5.00	
5	现代肉鸽产业园项目	新建	建设30万对种鸽基地，肉鸽屠宰生产线，肉鸽产品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集肉鸽养殖、加工、销售产业一体化的现代肉鸽产业园。	2021-2024	1.5	0.00	1.50	
6	油茶产业园建设	新建	建设油茶产业园，改、扩种植新品种10万亩，建设油茶科研、加工和展示核心区	2021-2025	0.5	0.00	0.5	
7	茶叶产业园建设	新建	建设茶叶产业园，改、扩种植新品种5千亩，建设茶叶科研、加工和展示核心区	2021-2025	0.5	0.00	0.5	
8	肉鸽产业园建设	新建	联农带农发展肉鸽养殖，建设科研、加工和展示核心区	2021-2025	0.5	0.00	0.5	
9	生猪养殖产业园	新建	建设现代化标准化生猪养殖示范场	2021-2025	1	0.00	1	
10	柚果产业园	新建	新扩种植优质柚果3万亩，建设柚果科研、深加工厂和产品展示、展销中心。	2021-2025	0.5	0.00	0.5	
11	现代农业产业园	新建	全力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发展精致高效休闲农业，整合兴合线沿线金星、龙盘村2000多亩精致高效农业基地土地资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高科技、有实力的农业企业发展特色高端农业。整合“一村一品”特色产业，串珠成链，辐射带动，推动形成集田园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创意农业、乡村旅游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依托“两镇八村”新农村建设示范带，进一步挖掘“生态+”，“旅游+”新业态，建设“农旅小镇，大美龙田”。	2021-2024	1	0.00	1.00	
12	兴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整体城镇化项目	续建	项目用地269.5亩，建设标准厂房等配套设施约36.53万平方米。	2019-2025	12.07	1.79	10.28	省“十四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阶段	建设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到2020年底预计完成投资（亿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亿元）	列入专项规划情况及文件名称
13	兴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现代创业孵化园及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新建	项目用地164.8亩，建设综合服务楼、创业创新服务平台、电商平台、孵化器、加速器、产学研一体化平台等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22万平方米。	2021-2025	15.60	0.00	15.60	省“十四五”项目
14	兴宁市肉鸡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广东富农现代农业产业园）	新建	肉鸡养殖示范区、屠宰分割厂、冷链收储中心、熟食加工厂、饲料厂	2020-2024	8	0.20	7.8	兴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9】8号《关于研究广东富农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用地的相关事宜的会议纪要》
15	兴宁市工业园区智能化项目	新建	在园区内布局基础网络和5G网络，物联网、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指挥大厅、智能展厅、园区运营服务平台、园区企业服务平台、园区创新产业服务平台、园区安全监测平台和监控系统、出入口管控系统、园区公共广播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智能充电桩、智能路灯等终端设施。	2020-2021	1.06	0.50	0.66	
<b>九、能源保障建设工程（8项）</b>					<b>34.28</b>	<b>3.59</b>	<b>24.63</b>	
1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综合能源站	新建	在园区西侧高速出口与兴坪线交叉口建设综合能源站项目，占地面积约25亩，包括充电、充气、加油站等工程。	2021-2025	1.20	0.00	1.20	
2	东莞石碣（兴宁）产业转移工业园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新建	项目分期二期，项目总投资143000万元，一期拟建设2x15MW天然气热电联产机组（投资约20000万元）；二期建设2×53MW 级燃气轮机组配套 2×22MW 级蒸汽轮机组热电联产机组，并配套建设 1800m³ LNG 卫星站（储气站）及气化和装卸系统，配套建设总长度约 40km 的供热、供冷管网。	2020-2023	14.30	0.09	8.00	已列入《广东省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
3	兴宁市苏区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在兴宁市苏区产业园范围内利用厂房、宿舍、办公楼等屋面铺设光伏板，总面积约200万平方米，建设容量约200MW，年均发电量2.2亿度，配套建设储能站、充电站等设施，全面实现微电网应用及智能化用电管理，提高清洁能源占比。	2020-2025	9.00	0.08	9.00	
4	水口充电站	新建	10亩	2020-2022	0.20	0.02	0.18	
5	充电桩	新建	26个	2021-2025	0.05	0.00	0.05	兴宁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6	兴宁市城市管道燃气投资建设项目	续建	天然气城市门站1座、次高压天然气管网40公里、调压站10座、LNG综合站3座、市政中低压燃气管网、办公大楼、办公场所及营业厅等建设	2020-2025	2.53	1.10	1.5	
7	兴宁市广东泰歌科技能源有限公司新建10万吨燃料乙醇生产项目	新建	规划占地面积约400亩，建设内容为：厂房、仓库、办公楼、配套建设工艺流程管线、储罐、锅炉等相关生产设备。	2021-2023	3	0.00	3	
8	兴宁市泰歌成品油仓储、分销油库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续建	建设两条卸油专线有效长1公里；建设2.5万立方成品油仓储、分销油库；建设长约3公里输油管线；成品油运输车队。	2017-2021	4	2.30	1.7	